**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

**机坪塔台工程**

**综合评审采购文件**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函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报价须知

第四部分 综合评审方法

第五部分 合同书

第六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采购函**

各报价人: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以下简称“采购人”）现就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邀请有相应资格的报价人（以下简称“报价人”）进行采购。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

2）项目地点：揭阳市空港经济区登岗镇揭阳潮汕国际机场。

3）项目内容：承包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相关工作，详见用户需求书。

4）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3647312.93 元人民币，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拒绝。

5）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1. **合格报价人资格条件**（须对以下内容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1、报价人必须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的企业法人，同时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2、报价人不得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查询为准，报价人需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未按格式要求截图或截图信息不清晰将作废标处理）。

3、报价人不得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报价人需按采购文件给定的格式要求从“信用中国”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未按格式要求截图或截图信息不清晰将作废标处理）。

4、受托为本次评审项目进行设计或编制其他相关文件的单位，及其相关联的附属机构，不得参加报价。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7、已登记为本项目报价人。

8、报价人应具备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企业资质。

9.报价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9.1与采购人、采购人及其关联公司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发生各种诉讼和仲裁

9.2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被列入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不予合作对象名单且在限制期内。

9.3报价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存在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有关规定不得参与采购活动的情形。

9.4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报价人因腐败或欺诈行为而被政府或业主宣布取消投标资格

9.5存在其它失信情况的。

10.报价人应对采购人以下“合作商不诚信行为”的确定条件进行响应，并提供承诺书：

10.1参与本项目的报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采购人不予合作对象名单：

10.1.1通过向采购人提供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10.1.2借用他人名称、资质进行挂靠，或者将自己的名称、资质借给他人挂靠进行报价，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10.1.3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合作对象；

10.1.4在采购过程与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私下进行协商谈判，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报价人利益；

10.1.5针对资格审查文件、采购文件或者在资格预审公示或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故意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恶意进行质疑，影响采购工作顺利推进；

10.1.6存在围标串标行为；

10.1.7采购人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报名人拒绝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除外）；

10.1.8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与采购人以及关联公司发生诉讼或仲裁的报价人；

10.1.9发生向采购人及其关联公司的有关工作人员行贿情形；

10.1.10参与采购人非招标采购活动进行两次（含）以上无效异议的合作对象，因其无效异议对采购人以及关联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工作滞后的，可纳入非招标采购项目不予合作名单。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视为无效异议：

——异议主体不是报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

——报价人是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投诉的，异议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异议人未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和明确的要求；

——异议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异议的，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异议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其他属无效异议的情形。

10.2成交报价人在合同履行，项目实施、运行阶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予合作对象名单：

10.2.1不按采购文件要求，报价文件承诺的条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在合同签订中存在欺诈情形，违反采购文件规定，对采购人或关联公司不利；

10.2.2违反合同约定，将承揽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给他人；

10.2.3因成交报价人责任原因连续发生不安全事件、事故或造成恶劣不良影响；

10.2.4使用的设备、材料以次充好或提供与合同不符的假冒伪劣产品等降低质量情形或造成不良影响；

10.2.5因环保、噪音问题造成社会恶劣影响；

10.2.6拖欠农民工工资，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发生上访维稳事件，或导致采购人或关联公司垫付农民工工资；

10.2.7虚报工程量或设备、材料结算量，拒不接受第三方咨询单位按合同约定审定的工程造价，设备、材料数量，造成工程延误、设备材料到货期延误、结算滞后；

10.2.8拒绝履行合同主要条款，造成合同无法正常履约；

10.2.9因严重违约被采购人依法单方解除合同；

10.2.10存在向采购人或关联公司相关工作人员行贿等不廉洁情形。

**三、 报名登记**

有兴趣的报名人可以登录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采购资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平台地址：http://wz.gdairport.com/），点击首页“采购项目”，进入“用户中心”进行合作商注册，注册成功的报价人才能参加项目报价，提交报价文件时需提交合作商注册登记表。

**四、报价文件的提交形式、地址和截止时间**

1、报价人须现场递交或邮寄两种方式递交项目报价文件。

2、报价文件现场递交地址为：广州市白云机场南工作区机场建设指挥部，收件人：薛钟松，联系电话：17502091166，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8月25日下午16：00。（邮寄方式递交的报价文件以收件人本人签收时间为准，不接受存放快递代收点）。

3.递交报价文件应采用信封或外包装密封，全部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报名项目名称、“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报价人印章或授权代表签名。所有报价文件为2正2副，正本和副本应分开包装。要求如下：

收件人：薛钟松

项目名称：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

报价人(公章)：（报价人全称）

报价人地址：

及“北京时间2023年8月28日上午9:00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信封内应附报价文件完整电子文档（U盘）（不按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报价文件，相关后果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4、报价文件按指定时间、地点送达，逾期递交的报价文件恕不接受。

5、采购人不接受以电话、传真等形式的报价文件递交方式。

6.报价人未按要求密封的报名文件不予接收。如报名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标记，采购人对报名文件的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五、相关声明**

1、报价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报价人不足三家的，采购人将发布公告延长接受登记时间。在延期登记时间内，已递交报价文件的报价人的资料仍有效，未递交报价文件的报价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参与登记。

2、符合资格条件，且参与项目的报价人至少应达到三家以上，不足三家的，采购人将重新发布采购信息，组织第二次采购。

3.如果第二次符合资格条件、且参与项目的报价人仍不足三家的，采购人可按相关程序确定成交合作商。

4.没有符合资格条件报价人的项目，采购人将终止项目，采用其他方式选择合作商。

**六、采购人将不承担报价人准备报价文件和递交报价文件以及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七、有关联系事项：**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联系人：薛钟松

电话：17502091166

1. **本项目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自管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审方式实施（非招投标方式），其适用的采购规定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非招标采购管理规定》。**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2023年8月25日

**第二部分**

**用 户 需 求 书**

1. **总则**
	1. **概述**
		1. **项目位置**

揭阳潮汕机场位于广东省揭阳市空港经济区登岗镇，是揭阳、汕头、潮州三市的地理中心，由汕头外砂机场迁建而来。机场与汕头市直线距离为26公里，与潮州市直线距离为17.5公里，与揭阳市直线距离为18公里，距离梅州市区120公里，服务总面积达3万多平方公里的粤东地区，辐射闽南部分地区。

* + 1. **工程招标范围**

按采购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承包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施工、设备系统安装调试及配合进行甚高频通讯所需台址技术审查及民用航空无线电通信频率申请）。

* + 1. **招标工期：**合同签订后120日历天。
		2. **工程质量目标：**合格。
	1. **总体要求**
		1. **报价人**须认真阅读本技术规格书，若**报价人**与采购人对条款的理解不一致，以采购人的解释为准。
		2. 若本技术规格书中描述的内容出现前后不一致，以**采购人**的解释为准。
		3. **报价人**必须根据本技术规格书的要求在投标时提供投标技术规格书，在投标技术规格书中，**报价人**必须清楚地描述自己对**工程**范围、业务需求、性能和功能需求的理解，并在投标方案中进行清楚的描述。该描述将作为**报价人**的承诺，一旦中标后将无条件执行。
		4. 本技术规格书仅指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包**工程**的主要要求，不应作为完整的详细的要求，**报价人**应提供完整的详细的系统设计、设备材料配置，并计入投标总价。如果满足本技术规格书所要求的系统功能和性能所需的软件、硬件、服务未列入投标总价，**报价人**必须在不变更投标总价的前提下予以补足。
		5. 为满足本技术规格书中要求的系统功能和性能，**报价人**应提供本技术规格书中未描述的所需的全部设备、附件、软件、工具和服务，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6. 采购人保留采纳**报价人**所提供的更为优秀可靠的系统设计方案的权利。
		7. **报价人**应承诺在合同签署期间，配合进口代理为完成进口税、支付需要，对清单条目、分类进行重新编排和调整。
		8. 本技术规范与设计图纸的规定和要求基本是一致的，应互相对照阅读和使用。如本技术规范与设计图纸的规定和要求出现不一致的情况，以本技术规范的规定和要求为准。如果本技术规范与设计图纸中有明显未提到的细节，或在涉及到本技术规范中任何条款的叙述中没有明显的规定，都应被认为指的是采用**采购人**可以接受的标准和规范。
		9. **系统总体产品及服务质量保证要求**
			1. **报价人**承诺提供的软件产品都必须具有原厂商出具的授权书（项目进场时提供），允许**采购人**在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项目中使用。并且一次性提供企业版本终身使用许可，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2. **报价人**承诺提供的所有软件产品必须为正版软件，并保证**采购人**获得合法有效的使用权。否则，由此引起的法律诉讼、裁决、费用和**工程**进度延误均与**采购人**无关，由**报价人**承担有关侵权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3. **报价人**所提供产品的质量、安装施工工艺、测试手段及方法都应符合最新颁布的标准和规范要求。
		10. **资料管理要求**

提供的资料（除随机资料外）要求为中文。

* + 1. **工地勘察**
			1. **报价人**应对**工程**现场及其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以获取与投标准备、签署合同和进场施工有关的所有资料和信息。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报价人**承担。报价人将一律被视为已确认所有现场条件，并预料到了可能发生的任何费用，招标结束后不得以不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投标报价以外的费用要求，对此采购人将不作考虑。
			2. **报价人**需对现场各系统查勘，充分考虑施工难度，确保施工过程不影响机场运营，所发生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涉及不停航施工的工作，应充分考虑施工难度，严格按不停航施工管理规定执行，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3. 经**采购人**允许和事先安排，**报价人**及其代表方能进入现场进行考察。**报价人**及其代表不得让**采购人**为现场考察负任何责任。**报价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其进入现场后，由于自身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的后果与责任。
			4. **报价人**的一切人员在进入工地时，须遵守**采购人**的所有规定和条例。
	1. **资格能力**
		1. **技术资格能力**

报价人应具备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二级企业资质。

* 1. **标准和规范**
		1. **报价人**所提供产品的质量、安装施工工艺、测试手段及方法都应符合最新颁布的标准和规范要求。
		2. **投标方所提供的设备及系统应符合行业相关标准和规范。**
	2. **其他要求**
		1.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管理
			1. 严格执行指挥部安全管理相关要求，建立应急预案。安全施工目标是做到“五无”---无死亡、无重伤、无火灾、无中毒、无车祸。建立安全责任制度以保证安全施工目标的实现，包括安全教育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安全保证金制度。为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施工单位项目部要有高效精干的安全文明施工组织机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制定及切实可行的安全保障措施，并在施工中严格执行；要加强安全教育，提高广大施工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与能力；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消除事故隐患；重点进行施工用车和用电安全、设备吊装安全的管理，确保工伤事故率为零；
			2. 中标人必须服从总承包人的管理，详见《总承包管理制度》。如有事故发生，除积极参加事故调查外，还应按有关规定组织好事故上报工作并根据调查结果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
			3. 中标人有责任及义务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保持施工场地及现场生活设施的清洁和卫生，交工前清理现场，并符合有关规范及总包管理的有关规定，整个工程施工周期内要达到文明施工工地的要求；
			4. 中标人必须做好成品保护工作，对各参建单位已完成的工作内容有保护的义务。在已完成面上开口时须经过相关单位及监理的确认，务必开口准确。发生损坏须赔偿，由监理现场确认划定责任后发监理通知，拒不赔偿的由采购人在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5. 请中标单位自行协调交通管理部门办理车辆运输许可。同时车辆进出须保证不会对周边道路卫生造成影响，若车辆运输导致路面产生泥沙、淤泥、垃圾等，中标单位必须立即清扫。以上费用请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采购人不会对产生的额外费用进行增补。
		2. 由于本项目的工期很紧，为确保工期，请中标人须做好人员、机械和材料的准备，并充分考虑夜间加班及赶工费用并在投标报价中予以综合考虑。
		3. 采购人欢迎各报价人根据企业自身实际能力，在施工组织和施工方法合理、可行的前提下，对本招标工程的工期进行优化，提出相应缩短工期的投标文件。
		4. 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在得到监理工程师和采购人的认可后，工期可相应顺延，双方办理同意顺延工期手续。
		5. 工程施工期间，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离开工地均需向采购人请假，一周以上需书面请假，无论口头或书面请假，均需得到采购人批准，并授权其他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暂时代替有关工作，不允许由于管理人员暂时离开工地而影响项目的实施。如不请假擅自离开工地的，按每天每人处罚1000元。
		6. 人员休假要求：如果驻地管理人员享受国家规定节假日、及探亲假等超过5天时，需选派资格和经验为发包人所接受的人员替换后方可休假。
		7. **用工实名管理和工资支付按照国家及指挥部相关要求执行**
		8. 材料要求

所有材料必须保证为全新及没有缺陷的优等品，承包商必须负责选购材料，确定的材料必须符合此标书和有关图纸的设计要求，投标方必须提供材料的有关试验报告以确认材料的质量。采购人对任何材料的批准并不分担承包商应负的责任。

* + 1. **工程竣工资料要求**

（1）中标人应按国家、广东省、揭阳市（地方）、民航局及指挥部有关档案规定，编制、收集有关工程施工文件及竣工图，经整理后向指挥部档案管理部门移交归档。归档的施工文件及竣工图必须符合《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建设工程施工文件归档细则》、《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建设工程竣工图归档细则》的文件要求及相关档案规定。属于揭阳市城市建设档案馆接收的工程文件，按照揭阳市城市建设档案馆有关要求执行。

（2）中标人应在工程验收前将一套完整的施工文件（原件）及竣工图提交档案验收组验收。档案验收不合格或没有经过档案验收的工程，不得办理工程验收手续，不得交付使用，不得申报优质工程和其他奖励。

（3）中标人应在行业验收后30日历天内，向指挥部档案室移交符合归档要求的施工文件及竣工图，并按要求办理工程文件归档移交手续。

（4）档案验收不合格且限期整改不合格的工程文件，经指挥部档案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由指挥部档案室接收，出具《不合格档案接收证明》，并酌情扣留一百万以下（含一百万）工程尾款。未能向指挥部档案室移交需归档工程文件的中标人，指挥部将不予进行工程结算。

1. **合同签定后的工作任务及要求**
	1. **总体要求**
		1.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动所购设备/材料的数量，也有权取消合同内单项设备/材料。按照合同单价和设备/材料的实际数量进行结算。**报价人**应无条件执行，并有义务、有责任根据系统需求来调整设计方案，变更所产生的一切服务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2. **采购人**有权在系统质保期内的任何时候，要求**报价人**对系统功能作不违背合同总体要求的适当的修改，以满足**采购人**运营管理的需要，而**报价人**并不得籍此要求增加费用或延长工期。
		3. **采购人**与**报价人**签订的合同，不应作为系统完整的详细的要求。如果满足合同所要求的系统功能和性能所需的软件、硬件、服务未列入合同总价，**报价人**必须在不变更合同总价的前提下予以补足。如果系统软硬件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的系统功能、系统性能，**报价人**应更换成能够满足合同要求的系统功能、系统性能的软硬件，并不得以此增加费用。
		4. **采购人**提出增加设备数量，按照合同规定的设备单价由**采购人**向**报价人**增购，但新增设备的供应、运输、包装、仓储、保险、安装、集成、调试、验收、质保服务等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5. **报价人**应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参与并配合与土建、设备安装等相关系统及其它设备配合等方面的技术协调，服从总包单位、工程监理的管理，并对各项工作做出妥善安排，所有安排必须取得**采购人**的同意。如果发生争议，应由**采购人**裁决，各方应遵守，并不得籍此要求增加费用或延长工期。
		6. **报价人**所提供的解决方案及产品先进、可靠、灵活，能满足揭阳潮汕机场的业务要求，特别是能根据揭阳潮汕机场的运营特点、业务流程和客户需求，对系统进行深化设计，使得各系统适合于机场运营的需要。
		7. **报价人**必须遵守机场空防安全管理的所有规定。因违反相关规定而引起的后果由**报价人**承担。
		8. 报价人应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固定资产名录表的格式，逐条填写每个系统各单项资产信息，并在项目验收前配合采购人将资产标签粘贴到对应的项目资产上，完成揭阳潮汕机场公司对相关系统资产的清点和管理。
		9. **技术培训要求**

**报价人**应在系统进入试运行前后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和操作人员进行理论和实际操作、维护等方面的培训，并在培训前提供相关培训资料。

* 1. **设备及产品运输包装、到货开箱及仓储**
		1. **报价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的、无破损的，并符合招标要求的规格、质量。如不符时，**报价人**应负全责并免费更换全部不合格产品。所有因产品规格不符、产品质量不符及产品损坏而造成的**工程**延误和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报价人**负责，**采购人**保留终止合同和向**报价人**索赔的权利。
		2. 提供货物清单，清单内容包括所有货物的名称、产地、品牌、规格型号、产品序列号等。在现场安装时，应在货物清单中加入相对应的安装位置，便于货物的管理。
		3. **报价人**所提供的产品须为原厂包装，并予以保护以防由于多次搬运、天气及其它原因而造成损坏。
		4. 所有货物必须放在**采购人**确认或指定的仓储区域，所有因此产生的仓储、运输、保险等费用由**报价人**承担。
		5. 提供的全部硬件设备禁止裸装，必须有防水/防震等坚固的外包装，必须按设备的编号进行装箱。严禁多台设备的部件混装于一个包装箱中，并且所有的包装箱及零部件上必须标有与装箱单一致的中英文/中文/英文标签编号。
		6. 备件和检测设备、维修工具应与设备分开包装。这些包装应适合于储存。储存年限应在包装上予以说明。所有备件应加以标签。
		7. 所有设备应根据设备清单按不同**工程**项目分箱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有明显的标志或指示加以区分，同时在装箱清单上也应有清晰的标记。
		8. **报价人**提供的设备所有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必需有中英文或中文表示。
		9. **报价人**所提供的硬件产品应是**制造商**生产的标准产品系列，供货时必须提供由产品**制造商**签发的生产产地说明和产品品质保证书。**报价人**应说明系统软件的原厂商和生产产地。进口产品必须提供海关入关时的报关单及商检证明，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该产品在本工程中使用，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工期的延误均由**报价人**承担，**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索的权利。
		10. **采购人**将拒收运抵现场的被损坏或有缺陷的或不符合合同要求的任何设备。在此情况下，**报价人**应按**采购人**要求尽快改善设备质量或调换设备以保证设备符合合同要求，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报价人**负责。
	2. **安装调试**
		1. **安装**
			1. **报价人**应负责整个系统设备的安装及负责向质量监督部门办理报监，并负责系统的调试及试运行。
			2. **报价人**应与其他系统承包商配合完成系统的调试和合同中要求的其它功能。在配合过程中如出现分歧和矛盾，必须服从**采购人**的协调，并不得以此为借口拖延工期、增加费用。
			3. **报价人**应积极服从和配合总承包、工程监理的工程进度管理、工程质量管理、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和安全施工管理，随时对本项目的工作做适当的安排和调整，以确保整个工程建设按期完成。
			4. 在**工程**施工和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等过程中，**报价人**应做好提供设备的现场保护以及提供相应保护措施。**报价人**不得损坏土建结构和已装修完毕的墙面、地面、吊顶和其他已安装的设备和系统，由此引起的修补费用由**报价人**承担。
			5. 工程所产生的临时费用及所需设备的产品现场保护、工作设施、工作照明、防护、警告标志和守护人员等由**报价人**负责。
			6. 在施工前，**报价人**应配合设计和总承包对设备安装所需的土建及其它所有有关的专业、报价人等各方面的条件进行图纸确认，如因**报价人**原因造成图纸有误，引起设计、施工返工，由此产生的进度延误责任和费用增加由**报价人**承担。在施工过程中及设备安装前，**报价人**应配合设计和总承包对设备安装所需要的土建及其它所有有关专业、报价人等各方面的条件进行现场检查、验收和确认。检查和确认的结果应书面通知**采购人**，所有现场条件一经**报价人**确认无误，之后所有在工程过程中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报价人**负责。由于**报价人**变动安装条件引起的费用应由**报价人**负担。
			7. 有关现场工作设施的敷设须经总承包的同意后，在指定的地点和范围内敷设。所需的临电、临水须按总承包的要求敷设，施工现场所用的临电、临水按总承包的管理要求执行，以上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2. **调试**
			1. **报价人**应在现场对设备进行调试、现场测试，以检验其设计制作、操作性能和功能等方面的情况，并应提供所有调试和试运行所需的工具、材料、仪器及劳务。
	3. **竣工验收**
		1. 系统验收合格必须满足以下所有条件：
			1. **报价人**已完成按合同约定的工程施工安装、测试及试运行工作；
			2. 完成预验收所提出全部整改内容。
			3. 已按本技术规范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的规定提供了全部货物和资料。
			4. 按照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档案管理要求进行竣工资料归档。
		2. **报价人**负责全部设备设施及系统的保护和清洁工作至项目验收合格为止。若因进行工程实施过程中污损工程的设备、设施结构或其它设备仪器等，**报价人**须负责修理或者给予赔偿。
	4. **行业验收**
		1. 完成竣工验收所提出所有整改项目及遗留问题。
		2. 行业验收合格后进入两年质保期。
	5. **系统质保期**
		1. **报价人**必须为合同内所供应系统和服务提供至少2年的质保期服务，计算日期从系统行业验收之日计算。
	6. **技术培训**
		1. **报价人**应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技术培训。
		2. 培训应以中文进行。
		3. **报价人**应接受**采购人**指派的工程技术人员参与的以学习、维护为目的的系统的安装、调试、测试和试运行。**采购人**工程技术人员服从**报价人**的技术安排，但不承担系统所出现问题的责任。
		4. 现场培训应在设备/产品安装完毕后开始至质保期结束前，现场培训包括但不限于操作、维护培训、故障应急处理培训等。现场培训前应提供正式的培训文档。
		5. 操作维护培训应包括但不限于应用系统的操作使用培训、应用系统的维护培训、**系统平台**的维护培训。
		6. 现场培训讲师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不少于2日的现场培训，费用在投标总价中综合考虑。
		7. **组织结构**

报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国家二级注册建造师资质证书（民航机场工程专业或机电工程专业或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负责其他在建工程，若有其他在建工程，须符合《民航局机场司关于进一步明确注册建造师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有关意见的通知》的要求。

报价人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民航专业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包括民航通信、导航、监视、空中交通管理专业职称）。

报价人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经省级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者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的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证）、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方可从事专业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需配备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人数不少于1人。

* + 1. **工作范围**
			1. **报价人**必须按照合同规定制订工作范围。
			2. **报价人**按照合同规定进行充分的需求分析和调研，依据需求分析结果进行设计和开发，如果**报价人**提交的系统，不能适应系统业务需求，原因在于**报价人**前期需求分析工作不到位，**报价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3. 任何满足合同所描述功能、指标所需的工作，均在**报价人**工作范围内。
		2. **进度管理**
			1. 报价人必须严格按照工程总体进度计划执行。
			2. 无论何时，当**采购人**认为**工程**的实际进度与已经认可的计划不符，**报价人**须采取实际的、必要的、适当的措施，弥补正在执行的工作，并保证后续工作能够按照计划进行。
			3. **报价人**承担进度管理的全部责任，制订计划应考虑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关键点：
1. 需求分析，现场调研所需时间；
2. **采购人**确认需求所需时间；
3. 相关各方技术磋商所需时间；
4. 现场安装所需时间；
5. 系统测试情况；
6. 配合其他系统测试情况；
7. 主体土建工程、装修工程进度；
8. 现场施工所需手续；
9. 设施设备安装情况；
10. **工程**相关项目的进展情况；
11. 系统整体运行准备。
	* 1. **质量管理**
			1. 在设计、供应、安装、调试、测试、试运行、最终验收直至质保期结束的各阶段，**报价人**应负责所有交付内容和产品的质量。
			2. **工程**的质量标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若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低于国家标准，则按国家标准执行；若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高于国家标准，则按合同中约定的标准执行。
		2. **变更管理**
			1. **报价人**应服从采购人变更管理规定。应向**采购人**书面说明变更的原因、应对措施预测结果，经**采购人**批准后，方可实施变更。
		3. **施工、安装与测试**
			1. **报价人**按质量体系要求，管理和控制**工程**的所有施工、安装、与测试，管理和控制包括但不限于：详细的操作规程、人力资源、所需设备、工作环境。质量体系应为施工、安装与测试的每一步骤提供单独的指导程序。
			2. 施工与安装前应对施工及工作条件进行预估，办理相关手续。在施工与安装过程中，保持与**采购人**、设计方的协调和沟通，接受**采购人**、工程监督人员的监督和检查。每日记录现场活动、人员及设备使用情况。
		4. **文档管理**
			1. **报价人**应制订**工程**全过程的文档管理规则，并报**采购人**。规则中涉及**采购人**的条款，须经**采购人**确认。
			2. **报价人**应针对实施期间所发生的所有文档使用高效易用的文档管理软件工具进行管理。项目验收前，向**采购人**移交所有纸面和电子的文档。文档必须分类，易于检索和查阅。移交时，**报价人**应对**采购人**指定的文档管理人员进行说明。
			3. **报价人**应依据**采购人**提供的《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建设工程施工文件归档细则》、《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建设工程竣工图归档细则》规定编写、归档本**工程**要求的资料。
			4. **报价人**提交的图纸及文件均应清晰、完整，并应有合同号、图纸与文件的编号和盖有**报价人**已作过检查的印记，图纸上还应有**报价人**的名称，均应按要求提供8份。图纸及文本资料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电子文档光盘两套。
			5. 所有的资料应符合上述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重新提交这些图纸合文件的费用以及由此可能造成的**工程**延误由**报价人**负责。
			6. 只有被**采购人**批准的图纸及有关文件才可用于**工程**实施。在实施中如有必要修改，需取得**采购人**的批准，并不得以此为由要求调整合同总价。
			7. 如果技术文件发生短缺、损失或损坏，**报价人**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一周内补齐这部分文件。由于**报价人**提交了不完整或不正确的图纸及数据而引起的制造、安装或调试的错误，由此引起的费用由**报价人**负担，由此而产生的工期延误由**报价人**负责。
			8. 除招标文件中已规定资料外，**报价人**有义务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资料。
		5. **日常管理**
			1. **报价人**就安全、消防、卫生、用电等方面制定相应的管理规章制度，报**采购人**并严格执行，做到安全施工、文明管理。
			2. 在**工程**施工期间，**报价人**保持现场不出现不必要的障碍物，存放并处置好设备和材料，清运废料、垃圾。
			3. 在**工程**结束正式移交给**采购人**之前，**报价人**从其施工现场清运全部施工设备、材料、垃圾，保持现场清洁整齐。**报价人**可以在现场保留为完成系统质保期内的各项义务所需要的材料、设备，直至系统质保期结束，但须服从**采购人**安排，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费用。
			4. 除合同中另有约定，从**工程**开工日期起直到整个**工程**的竣工止，**报价人**应对整个**工程**、施工过程的中间成果、工程材料、待安装及已经安装的**工程**设备等的保护负完全责任。
			5. **工程**期间，**报价人**的中间成果、设备、材料损坏或丢失，不论何种原因，**报价人**必须免费修理或补足。
			6. **工程**期间，**报价人**对其他承包商的工程、施工过程中间成果、材料、设备造成损坏，**报价人**应承担全部修理或补足的费用。
12. **附表及附件**
	1. **附表**
		1. **投标货物清单表**

**报价人**名称： 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安装地点 | 备注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报价人**： （盖章） **报价人**代表： （签字）

* + 1. **报价人认为必须增加的货物清单**

报价人名称： 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安装地点 | 备注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报价人： （盖章） 报价人代表： （签字）

* + 1.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一览表**

**报价人**名称： 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制造商/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生产周期 | 到货周期 | 保存环境 |
|  |  |  |  |  |  |  |  |  |
|  | 合计 |  |

**报价人**： （盖章） **报价人**代表： （签字）

* + 1. **偏差表**

**报价人**名称： 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差 | 说明 |
|  |  |  |  |  |
|  |  |  |  |  |

**报价人**： （盖章） **报价人**代表： （签字）

说明：报价人必须在本表中详细填写投标文件在技术方面的任何偏离。如没有填写此表或填写无偏离，则认为报价人已全面响应招标文件技术上所有要求。

* + 1. **现场培训**

|  |  |  |
| --- | --- | --- |
| 培训内容 | 教师资质 | 课时 |
|  |  |  |

**报价人**： （盖章） **报价人**代表： （签字）

**技术要求**

**一、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1 | VHF | 2信道收发一体机，主备配置，4套收发信机、2台腔体滤波器（双腔）、2个分配器、1套本地监控系统、2个收发分体天线、2个遥控盒、1台移动甚高频收发台。设备应选用在民用航空空中交通通信导航监视设备使用许可目录中。 | 套 | 1 |
| 参考品牌 | OTE、PAE、海格、华航 |
| 2 | 内话系统 | 3席位内话设备（指挥席、协调席、带班监控席） | 套 | 1 |
| 参考品牌 | 莱斯、东进、沈阳内话 |
| 3 | 耳麦 | 与内话系统配套 | 个 | 9 |
| 4 | 记录仪 | 主备双机配置，包含32路语音记录机2路ADSB记录功能 | 套 | 1 |
| 参考品牌 | 宏一、东进、川大智胜 |
| 5 | 直流柜 | 24v，配2个整流模块，并根据甚高频设备配置满足4h直流供电要求的电池 | 个 | 1 |
| 6 | 电话 | 直通和救援电话（指挥室直通、消防站直通、塔台、公安指挥室、急救中心、汕头航空签派、空管站调等，具备录音功能的直通电话） | 部 | 14 |
| 7 | 进程单打印机 | 带支架 | 套 | 2 |
| 8 | 防火墙 | 固定接口4GE+2Combo。本次作为飞行数据输入输出设备预留，以便用于后期管制移交协议签订后的空管数据引接。 | 台 | 1 |
| 参考品牌 | 深信服、绿盟科技（Nsfocus）、奇安信/网神 |
| 9 | 业务接入交换机 | 24以太网口，8光口，三层交换机。本次作为飞行数据输入输出设备预留，以便用于后期管制移交协议签订后的空管数据引接。 | 台 | 1 |
| 10 | 业务核心交换机 | 24以太网口，三层交换机。本次作为飞行数据输入输出设备预留，以便用于后期管制移交协议签订后的空管数据引接。 | 台 | 1 |
| 参考品牌 | 新华三（H3C）、华为、中兴 |
| 11 | 服务器 | 10-Core 处理器\*2，64G内存。本次作为飞行数据输入输出设备预留，以便用于后期管制移交协议签订后的空管数据引接。 | 套 | 3 |
| 参考品牌 | 长城、浪潮INSPUR、新华三（H3C） |
| 12 | 终端 | CPU i5处理器，主频≥2.9GHz；24寸及以上尺寸，IPS屏显示器。含windows正版操作系统，不含软件及数据引接。3个席位，每个席位3套系统终端（气象、备用、场监）带班监控席配置空管雷达终端。 | 台 | 10 |
| 参考品牌 | 戴尔、惠普、华为 |
| 13 | 光交换机 | 8口光交换机。用于进行导航及助航灯光监视系统数据传输。 | 对 | 2 |
| 参考品牌 | 华为、新华三（H3C）、博科 |
| 14 | 导航监视终端 | 提供导航信号的远程监视，引接监视数据，配备监视界面。 | 套 | 1 |
| 15 | 助航灯光监视终端 | 提供助航灯光信号的远程监视，引接监视数据，配备监视界面。 | 套 | 1 |
| 16 | 操作系统 | 服务器、终端等操作系统，正版激活授权 | 套 | 1 |

1. **主要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一）、语音记录仪**

**1、** **系统配置要求**

1.1、记录通道配置

本项目新建一套语音记录仪，主备双机配置，包含32路语音记录机2路ADSB记录功能。

1.2、系统应包括主备冗余记录服务器、话音记录组件，本地维护终端、配套应用软件等。

**2、系统技术要求**

2.1 系统具备与外时钟同步的能力，能与外部时钟进行同步，确保记录系统时钟与其它系统同步。

2.2 系统所有软件产品都应提供友好的人机界面，方便技术维护人员的维护与操作。软件产品应具有良好的可靠性、可扩充性，并能根据用户的需求作必要的修改。

2.3 系统能够将记录的数据备份到移动硬盘上，系统既支持备份某一时间段某一通道的话音数据，也支持一次性备份某一时间段所有通道的话音数据。剪辑数据可转储到USB移动硬盘、光盘上永久保存。

2.4 系统应具有告警日志和操作日志记录功能，日志保存时长可以根据用户实际情况设定，最长时间应不小于100天。

**（二）、甚高频系统（VHF）**

**1、 系统配置要求**

本项目新建一套2信道收发一体机,主备配置。包括4套收发信机、2台腔体滤波器(双腔)、2个分配器、1套本地监控系统。

**2、系统技术要求**

2.1系统应满足一路交流输入、一路直流输入。在交流供电出现故障的情况下可以自动切换到直流供电，交流供电恢复后，自动切换至交流供电。切换期间不能产生通信中断。

2.2当天线体或馈线出现故障时，系统相应信道自动切换到假负载，并给出告警信息，防止驻波比长期过高，损坏功放。

2.3系统硬件、应用软件应为模块化结构，具有易于安装与维护的特点。

2.4每信道两台设备互为热备份，主机故障自动切换到备机工作，切换过程不能产生通信中断。

**（三）、内话系统**

**1、 系统配置要求**

本项目新建一套3席位语音交换内话系统。

**2、系统技术要求**

2.1 系统具有A、B两套冗余处理交换系统并行运行，在设备正常运行期间，A、B系统可以实现无缝切换，中央处理单元各节点能够同时在互为冗余的A、B系统上独立运行。

2.2 系统应是无阻塞的通信系统，在系统满负载情况下，系统中任何的通信都应畅通无阻的。

2.3 系统硬件、应用软件均为模块化结构，硬件支持热插拔。

2.4 系统任意一个或以上的席位或接口故障，不影响其他席位或接口运行。

2.5 系统中使用的任何第三方软件产品必须是通过合法途径购买并取得正式授权使用许可的正版软件产品。

2.6 系统中央处理部分、电源模块冗余配置，并行运行。系统中央机柜和席位均要求双路供电。

2.7 系统中的每个席位具备席位短期录音和回放。

2.8 系统时钟同样具备冗余式结构，并具备外时钟和内时钟两种工作方式。外时钟接口采用国际通用标准。系统可外接业主提供的时钟源,使话音通信系统监控终端、席位等设备上显示的时间与外部时钟源同步,当外时钟故障时,自动切换到内时钟。

**（四）、系统显示终端**

**1、通用要求**

设3套气象系统终端，用于掌握本场天气系统及变化趋势，并根据天气系统变化情况进行预判及做出相应准备。气象系统终端数据从空管引接，本标段仅进行终端硬件搭建。

设3套飞行数据终端，用于协同航班数据。飞行数据系统终端数据从空管引接，本标段仅进行终端硬件搭建。

设1套空管雷达终端，用于查看空管雷达信号，掌握中高空航班位置、高度信息。空管雷达终端数据从空管引接，本标段仅进行终端硬件搭建。

设3套场面监视雷达终端，用于查看本场航空器位置。场面监视雷达终端数据从空管引接，本标段仅进行终端硬件搭建。

以上显示终端设备待机坪塔台移交协议签订后开展数据引接工作，数据引接工作由揭阳潮汕机场与中南空管局及汕头空管站协调解决，具体引接内容届时深化。

1. **设备参数要求**

2.1、防火墙

为空管数据提供前端数据过滤。空管数据包括气象信息、飞行数据、空管雷达、场面监视雷达信息。空管数据从空管引接，本标段仅进行终端硬件搭建。待机坪塔台移交协议签订后开展数据引接工作，数据引接工作由揭阳潮汕机场与中南空管局及汕头空管站协调解决，具体引接内容届时深化。固定接口4GE+2Combo；支持扩展板卡；支持VPN、入侵防御、防病毒、数据防泄漏、带宽管理、Anti-DDoS、URL过滤 、反垃圾邮件等功能，额外配备1块8GE电口板卡，1块交流电源冗余模块，2块eSFP-GE-单模光模块,2年质保；原厂保修；

2.2、业务接入交换机

为空管数据提供数据交互。空管数据包括气象信息、飞行数据、空管雷达、场面监视雷达信息。空管数据从空管引接，本标段仅进行终端硬件搭建。待机坪塔台移交协议签订后开展数据引接工作，数据引接工作由揭阳潮汕机场与中南空管局及汕头空管站协调解决，具体引接内容届时深化。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不少于8个光口，lU, 三层交换，配备双电源，配备堆叠线缆及模块；配备4个单模千兆光模块；配备2个匹配的电源模块，配置不少于1条堆叠线。2年质保；原厂保修；部件免费更换，7×24小时响应。

2.3、业务核心交换机

为空管数据提供数据交互。空管数据包括气象信息、飞行数据、空管雷达、场面监视雷达信息。空管数据从空管引接，本标段仅进行终端硬件搭建。待机坪塔台移交协议签订后开展数据引接工作，数据引接工作由揭阳潮汕机场与中南空管局及汕头空管站协调解决，具体引接内容届时深化。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1U，三层交换机，支持双电源，支持堆叠，配备2个匹配的电源模块，配备堆叠模块及线缆；2年质保，厂家原装设备。原厂保修；部件免费更换，7×24小时响应。

2.4、服务器

用于处理空管数据。空管数据包括气象信息、飞行数据、空管雷达、场面监视雷达信息。空管数据从空管引接，本标段仅进行终端硬件搭建。待机坪塔台移交协议签订后开展数据引接工作，数据引接工作由揭阳潮汕机场与中南空管局及汕头空管站协调解决，具体引接内容届时深化。

1）、2.4G 10-Core 处理器\*2；

2）、内存128G；

3）、12\*SATA/SAS盘位；

4）、固态硬盘-480G-SSD\*2；

5）、机械硬盘2.4T 10K SAS\*4；

6）、12Gb 2端口SAS RAID卡\*1；

7）、4端口GE电接口网卡\*2；

8）、800W交流电源模块\*2；

9）、2U标准风扇模块\*1，2U标准滑轨\*1

2.6、显示终端

1）、CPUIntel 第十一代酷睿i5处理器；主频≥2.9GHz

2）、内存（2×8GB）非ECC，DDR4， 2666 MHz及以上内存

3）、固态硬盘256G；

4）、机械硬盘1TB 3.5寸SATA盘，7200RPM；

5）、双口千兆网卡（共2个千兆网口），外置网卡与板载网卡芯片同型号；

6）、独立显卡，1GB显存，含DVI和DP双显示输出；

7）、原厂标准键盘、鼠标、DVD-ROM；

8）、显示器：24寸及以上尺寸，IPS屏显示器，分辨率：≥1920×1200

9）、售后服务：原厂2年质保服务，部件免费更换，7×24小时响应。

2.7、光交换机

提供导航监视系统和助航灯光监视系统的数据交互。不少于8网口。

2.8、导航监视终端

提供导航信号的远程监视，引接监视数据，配备监视界面。

2.9、助航灯光监视终端

提供助航灯光信号的远程监视，引接监视数据，配备监视界面。

1. **广东机场集团智慧工程管理系统使用要求：**

广东机场集团智慧工程管理系统是广东机场集团打造的专门用于工程管理的协同工作平台，业主、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咨询单位等各参建单位均需基于此平台协同工作。中标人应该按照采购人的要求积极参加系统的使用培训，及时在系统上处理业务，同时要进行电子签名认证。

**第三部分 报价须知**

## 一、说明

1．适用范围及项目综合说明

1.1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采购项目。项目综合说明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2.2“报价人”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采购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3 合格的“报价人”是指：

1）报价人必须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的企业法人，同时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2）报价人不得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查询为准，报价人需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未按格式要求截图或截图信息不清晰将作废标处理）。

3）报价人不得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报价人需按采购文件给定的格式要求从“信用中国”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未按格式要求截图或截图信息不清晰将作废标处理）。

4）受托为本次评审项目进行设计或编制其他相关文件的单位，及其相关联的附属机构，不得参加报价。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7）已登记为本项目报价人。

8）报价人应具备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企业资质。

9）报价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9.1与采购人、采购人及其关联公司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发生各种诉讼和仲裁

9.2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被列入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不予合作对象名单且在限制期内。

9.3报价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存在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有关规定不得参与采购活动的情形。

9.4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报价人因腐败或欺诈行为而被政府或业主宣布取消投标资格

9.5存在其它失信情况的。

10.报价人应对采购人以下“合作商不诚信行为”的确定条件进行响应，并提供承诺书：

10.1参与本项目的报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采购人不予合作对象名单：

10.1.1通过向采购人提供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10.1.2借用他人名称、资质进行挂靠，或者将自己的名称、资质借给他人挂靠进行报价，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10.1.3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合作对象；

10.1.4在采购过程与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私下进行协商谈判，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报价人利益；

10.1.5针对资格审查文件、采购文件或者在资格预审公示或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故意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恶意进行质疑，影响采购工作顺利推进；

10.1.6存在围标串标行为；

10.1.7采购人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报名人拒绝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除外）；

10.1.8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与采购人以及关联公司发生诉讼或仲裁的报价人；

10.1.9发生向采购人及其关联公司的有关工作人员行贿情形；

10.1.10参与采购人非招标采购活动进行两次（含）以上无效异议的合作对象，因其无效异议对采购人以及关联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工作滞后的，可纳入非招标采购项目不予合作名单。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视为无效异议：

——异议主体不是报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

——报价人是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投诉的，异议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异议人未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和明确的要求；

——异议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异议的，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异议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其他属无效异议的情形。

10.2成交报价人在合同履行，项目实施、运行阶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予合作对象名单：

10.2.1不按采购文件要求，报价文件承诺的条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在合同签订中存在欺诈情形，违反采购文件规定，对采购人或关联公司不利；

10.2.2违反合同约定，将承揽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给他人；

10.2.3因成交报价人责任原因连续发生不安全事件、事故或造成恶劣不良影响；

10.2.4使用的设备、材料以次充好或提供与合同不符的假冒伪劣产品等降低质量情形或造成不良影响；

10.2.5因环保、噪音问题造成社会恶劣影响；

10.2.6拖欠农民工工资，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发生上访维稳事件，或导致采购人或关联公司垫付农民工工资；

10.2.7虚报工程量或设备、材料结算量，拒不接受第三方咨询单位按合同约定审定的工程造价，设备、材料数量，造成工程延误、设备材料到货期延误、结算滞后；

10.2.8拒绝履行合同主要条款，造成合同无法正常履约；

10.2.9因严重违约被采购人依法单方解除合同；

10.2.10存在向采购人或关联公司相关工作人员行贿等不廉洁情形。

2.4“成交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报价人。

2.5“报价文件”是指：合作商根据本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报价人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等。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报价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报价费用

4.1 报价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采购有关的费用。不论评审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采购文件

5. 采购文件的构成

5.1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采购函

2）用户需求书

3) 报价须知

4) 综合评审办法

5) 合同书格式

6) 报价文件格式

7)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报价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报价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报价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报价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报价或被确定为报价无效。

6.质疑

6.2报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将视其为无质疑。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综合评审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报价人。

6.3书面形式是指（电子邮件）或纸质文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7. 采购文件的修改

7.l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根据项目的需要，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报价人提出的疑问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和变更。

7.2在综合评审工作开展前，因采购人公司内部决策，采购人需取消项目的，采购人将以邮件方式告知报价人，采购人对此不会向报价人提供任何补偿和费用。

7.3在综合评审过程中，采购文件内容如有实质性的变更，采购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报价的报价人。若报价人对此类实质性变更不予接受，可以要求退出项目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接受此变更并受其约束

## 三、报价文件的编制

8. 报价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8.1 报价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报价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报价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报价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报价或被确定为报价无效。

8.2如因报价人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报价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而给综合评审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8.3报价人必须对报价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9. 报价文件的构成

9.1报价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的要求。

9.2报价人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并提交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应参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提供全面的报价文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报价人报价的内容与采购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买方，报价人都应按附件的格式如实填写与用户需求差异表和合同条款响应表；

（2）报价人应按报价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3）商务响应文件（参见采购文件第六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4）技术响应文件（参见采购文件第六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5）报价响应文件（参见采购文件第六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6）报价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0. 报价及计量

10.1报价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0.2报价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范围进行报价。

10.3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 四、报价要求

1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报价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 五、综合评审

12.报价

12.1 本次综合评审采用一次性报价形式。

13.综合评审

13.1 本次采购由采购人组建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由3人以上（含3人）的单数组成。

13.2 综合评审小组在采购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13.3 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综合评审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报价人。

13.4 核实价的确定：综合评审对各报价人的报价，如存在报价的算术错误、缺项、单列项，则按下述原则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后的价格为核实价，如果出现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情况，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核实价。综合评审按下述原则调整的价格对其报价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报价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对报价货物的关键、主要设备，报价人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5. 对报价货物的非关键、非主要设备及伴随服务，报价人报价漏项的，评审时将要求漏项的报价人予以澄清，但该澄清不作为评审的依据；综合评审将以其它报价人对应项的最高报价补充计入其评审价；
6. 对非关键、非主要设备及伴随服务的费用，如果报价人是另行单独报价的，报价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审价；

7）对数量的评审，以《用户需求书》所明示数量为准；《用户需求书》未明示的，由综合评审小组以其专业知识判断。

13.5 报价文件的澄清：

1. 在评审期间，为方便对报价审核、评估和对比，综合评审可要求报价人对其报价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对报价价格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 综合评审可允许并书面要求报价人修正报价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正不能影响任何报价人相应的名次排序.

13.6 评审委员会依法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人。

14.综合评审办法

14.1具体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综合评审方法”。

## 六、确定成交人办法

15.确定成交人

15.1按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有效报价的原则，根据综合评审结果，采购人按《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非招标采购管理规定》确定成交人。

15.2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将在“交易平台”（平台地址：http://wz.gdairport.com/）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 七、质疑和投诉

16.报价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在报名时间截止前，以书面方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采购人应当收到质疑的三日内答复报价人，联系人，薛钟松，17502091166，邮箱：xuezhongsong@gdairport.com.。

17.报价人对评审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在采购结果公示时间截止前，联系采购人监督电话，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纪检监察室，020-36063110，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公示时间结束后，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的质疑或投诉。

18.以上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 八、签订合同

19. 成交通知书

19.1 采购结果公告在交易平台发布后，报价人应在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联系。**在合同签订前，成交人须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报价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合同等主要证明文件（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的原件给采购人进行核对。如逾期提交资料或报价文件中复印件与原件不符，或相关承诺与采购文件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19.2 成交报价人在应按照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署合同。按采购文件要求和成交报价人的报价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采购文件要求和成交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9.3 合同的组成基于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a） 《合同书》；

b） 网站《成交通知书》；

c） 采购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d） 成交报价人的报价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第四部分 综合评审方法综合评审方法**

**一、总则**

1．评审委员会

1.1本次采购组建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由3名或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从采购人内部抽取产生。评委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

1.2评审委员会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委员会有权按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报价人。

1.3在评审期间，为方便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核、评估和对比，评审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报价人对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但该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4如有必要，评审委员会将书面要求报价人修正报价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这些修正不应影响评审的公平公正。

1.5参与评审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参照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采购人公司规定，以确保评审的公平、公正。

2．评审方法

2.1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按价格、技术商务分别打分的方式进行。综合得分满分为100分，其构成及权重为价格得分占40％，商务得分占25％，技术得分占35％。

2.2本次评审是以采购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成交人。

3．评审步骤

3.1评审委员会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最后评审委员会出具评审报告，并排序推荐3位成交候选人。

4．评分及其统计

4.1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审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报价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各评委的技术或商务评分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报价人的技术或商务评分。 然后，评出报价人的价格评分。将各报价人的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分分别乘以权重并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将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报价人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报价人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评审小组将推荐综合得分前3名的报价人为成交候选人。

**二、初步评审**

5．评审委员会按照《初步审查表》内容对报价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只有对《初步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审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被认为响应的得票超过半数的报价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6．评审委员会将审查报价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报价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报价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7．在详细评审之前，评审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报价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报价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合，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报价。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采购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报价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报价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审委员会决定报价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报价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8．评审委员会将审查实质参加报价人数或符合资格条件的是否够3家，不足3家的，采购人将重新发布采购信息，组织第二次采购。

9.如果第二次实质参加报价人数或符合资格条件的报价人仍不足3家的，采购人可按相关程序确定成交合作商。

10.没有符合资格条件合作商的项目，采购人将终止项目评审工作。

11．无效报价的认定

11.1按《初步审查表》（见附表1）所列各项，报价文件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三、详细评审**

10．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的评审。

10.1商务评分：评审委员会就报价人对商务响应表中各项因素进行评分，各因素所占权重见《商务详细评审表》（附表2），评分统计按本综合评审方法4.1条规定进行。

10.2技术评分：评审委员会就报价人对技术响应表中各项因素进行评分，各因素所占权重见《技术详细评审表》（附表3），评分统计按本综合评审方法4.1条规定进行。

10.3价格评分：价格评审为客观计算得分，总分为40分，将评委会校核后的各报价人的报价总价定义为评审价格。

1. （综合得分的计算：每个报价人的综合总得分由以下三部分组成(每部分得分计算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1. 技术得分：取全体评委技术评分（各技术细项评分总和）的算术平均值；
	2. 商务得分：取全体评委商务评分（各商务细项评分总和）的算术平均值；

C）价格得分： 当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报价人数量大于6个时，去掉一个最高评标价和一个最低评标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定为基准价；当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报价人数量小于或等于6个时，以所有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定为基准价。

1）当报价等于基准价时，报价人的投标价格得分为40分；

2）当报价高于基准价的报价人的投标价格得分按下式计算：

价格得分=40-（报价人的评标价-基准价）÷基准价\*100\*1（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3)当报价低于基准价时，报价人的投标价格得分按下式计算：

价格得分=40-（基准价-报价人的评标价）÷基准价\*100\*0.5（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报价人综合总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d)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总价为准；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与报价人进行澄清更正；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报价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e)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等的微细偏差，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报价人进行补正，拒不补正的，在详细评审时可以对微细偏差作出不利于该报价人的评审，量化标准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f)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性条文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招标文件中加“\*星号”或重体字标明的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重大偏离，将导致废标。

g)开标之后，报价人不得要求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h)评标委员会只对符合性审查通过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

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报价最高限价的80%，有可能影响项目完成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评委会可要求其在要求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11．评分总值最高为100分，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权重分配：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分值 |
| 商务评审 | 25分 |
| 技术评审 | 35分 |
| 价格评审 | 40分 |

根据上述商务技术及价格的得分，代入下列公式计算各报价人的综合得分。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报价人的综合得分， 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

**四、成交候选人**

12．评审委员会将出具评审报告，并排序推荐3位成交候选人。

12.1推荐成交候选报价人名单：本项目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将各有效报价人按其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评分（由高到低）；（3）商务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审委员会抽签确定。

12.2成交价的确定：成交价以开封唱价时开标价格为准；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成交价中。

12.3根据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审委员会直接确定成交人。

**附表1：初步审查表（注：本表不需要报价人填写）**

 **初步评审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投标有效性审查项 |
| 1 | 提供了供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 □满足 □不满足 |
| 2 | 报价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后的90天内，签字盖章 | □满足 □不满足 |
| 3 | 报价文件的有效性为提交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函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且报价文件签署、盖章符合要求，报价文件的资料无重大缺漏 | □满足 □不满足 |
| 4 | 按要求提交了满足采购文件有关**合格报价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承诺函 | □满足 □不满足 |
| 5 | 符合第一部分采购函 合格报价人资格条件 | □满足 □不满足 |
| 6 | 工作进度和工作时限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满足 □不满足 |
| 7 | 报价只有唯一的最终报价总价，并且是固定价，不超过本项目的报价限值范围，详细报价完整，无重大缺漏项且不低于企业自身成本价 | □满足 □不满足 |

**附表2：商务详细评审表（注：不需要报价人填写）**

**商务详细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议内容 | 分配分数 |
| 1 | 企业业绩 | 报价人须提供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具体为：完成过一项300万以上民航空管工程项目业绩，得3分，最多得15分。审核依据：提供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复印件等业绩证明材料。提供的证明材料需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业绩时间按照合同签订日期计算。提供证明文件不清晰的业绩证明，不得分。 | 0~15 |
| 2 | 项目经理业绩 | （1）具有民航通信、导航、监视专业中级工程师或空中交通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2）2020年1月1日至今，具有300万以上民航空管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业绩得2分，最多得4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等业绩证明材料）。 | 0~6 |
| 3 | 技术负责人业绩 | （1）2020年1月1日至今，具有300万以上民航空管工程项目的技术负责人业绩得2分，最多得4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等业绩证明材料）。 | 0~4 |
|  |  | 合计 | 25 |

**附表3：技术详细评审表（注：不需要报价人填写）**

**技术详细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议内容 | 分配分数 |
| 1 |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 5分：施工组织设计及技术方案内容完整；总体编制水平高；工程概况表述清楚，符合实际情况；对工程特点、重点和难点的理解透彻，对策的针对性强、可行性好；季节性施工措施可行且经济合理；3-4分：施工组织设计及技术方案内容较完整；总体编制水平较高；工程概况表述较清楚，较符合实际情况；对工程特点、重点和难点的理解较透彻，对策的针对性较强、可行性较好；季节性施工措施较可行、较经济合理；1-2分：施工组织设计及技术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总体编制水平一般；工程概况表述基本清楚，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对工程特点、重点和难点的理解一般，对策的针对性和可行性也一般；季节性施工措施基本可行、不太经济合理； 0分：不满足上述条件者。 | 0~5 |
| 2 | 不停航施工及不间断运行方案与技术措施 | 5分：不停航施工及不间断运行方案可行、可靠、先进，针对性强，技术保证措施具体、成熟；施工平面布置科学合理；3-4分：不停航施工及不间断运行方案较可行、较可靠、针对性较强，技术保证措施较具体；施工平面布置合理；1-2分：不停航施工及不间断运行方案基本可行、基本可靠，针对性一般，技术保证措施基本具体；施工平面布置基本可行； 0分：不满足上述条件者。 | 0~5 |
| 3 |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5分：工程质量的检测手段与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先进、各项措施落实可行，针对性强，有健全的材料检测手段；3-4分：工程质量检测手段与保证措施较明确、较具体、较先进、各项措施较落实，针对性较强，有较健全的材料检测手段；1-2分：工程质量检测手段与保证措施一般、但对各措施有认识，针对性一般化，材料的检测手段一般；0分：不满足上述条件者。 | 0~5 |
| 4 |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5分：有健全的安全施工管理体系，各项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可行，特别是在典型位置的安全措施先进可靠；3-4分：有较健全的安全施工管理体系，各项保证措施较明确、较具体、较可行、较落实，在典型位置的安全措施较先进可靠；1-2分：安全施工管理体系和各项保证措施都一般化，在典型位置的安全措施也一般化；0分：不满足上述条件者 | 0~5 |
| 5 |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 5分：有健全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各项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可行，特别是对典型的环境保护问题措施先进可靠；3-4分：有较健全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各项保证措施较明确、较具体、较可行，对典型的环境保护问题措施较先进可靠；1-2分：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和各项保证措施一般化，对典型的环境保护问题措施一般化；0分：不满足上述条件者。 | 0~5 |
| 6 | 工期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 | 5分：施工总进度计划逻辑性强、可行、合理，保证措施明确具体；针对各节点工期均能承诺及优化；3-4分：施工总进度计划逻辑性较强、可行、较合理，有保证措施、但不具体，但未达到5分的标准；1-2分：施工总进度计划逻辑性一般、较可行、较合理，但保证措施较差，但未达到3-4分的标准；0分：不满足上述条件者。 | 0~5 |
| 7 | 资源配置计划（劳动力投入计划） | 5分：劳动力投入保证措施可行、具体，各工种人员安排合理；3-4分：劳动力投入保证措施较可行、具体，各工种人员安排较合理，但未达到5分的标准；1-2分：劳动力投入保证措施较可行、但不具体，各工种人员安排一般，但未达到3-4分的标准；0分：不满足上述条件者。注:需在劳动力投入计划中明确劳动力高峰期的起始点和时长。 | 0~5 |
|  |  | 合计 | 35 |

**第五部分 合同书**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揭阳市空港经济区登岗镇**

发 包 人：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承 包 人：

#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4](#_Toc342306195)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7](#_Toc342306206)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8](#_Toc342306207)

[1． 定义 8](#_Toc342306208)

[2． 合同文件及解释 8](#_Toc342306209)

[4． 语言及适用的法律、标准与规范 8](#_Toc342306210)

[5． 施工设计图纸 8](#_Toc342306211)

[6． 通讯联络 9](#_Toc342306212)

[7． 工程分包 9](#_Toc342306213)

[10．投标文件的完备性 9](#_Toc342306214)

[13．交通运输 9](#_Toc342306215)

[14．专项批准事件的签认 9](#_Toc342306216)

[19．发包人 10](#_Toc342306217)

[20．承包人 11](#_Toc342306218)

[21．现场管理人员任命和更换 11](#_Toc342306219)

[22．发包人代表 12](#_Toc342306220)

[23．监理工程师 12](#_Toc342306221)

[24．造价工程师 12](#_Toc342306222)

[25．承包人代表 13](#_Toc342306223)

[26．指定分包人 13](#_Toc342306224)

[27．承包人劳务 13](#_Toc342306225)

[28．工程担保 13](#_Toc342306226)

[31．不可抗力 14](#_Toc342306227)

[32．保险 14](#_Toc342306228)

[33．进度计划和报告 14](#_Toc342306229)

[34．开工 14](#_Toc342306230)

[35．暂停施工和复工 15](#_Toc342306231)

[36．工期及工期延误 15](#_Toc342306232)

[38．竣工日期 15](#_Toc342306233)

[41．质量与安全管理 15](#_Toc342306234)

[42．质量目标 15](#_Toc342306235)

[45．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5](#_Toc342306236)

[46．测量放线 16](#_Toc342306237)

[48．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 16](#_Toc342306238)

[49．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 17](#_Toc342306239)

[50．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验试验 17](#_Toc342306240)

[51．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7](#_Toc342306241)

[53．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7](#_Toc342306242)

[55．工程试车 17](#_Toc342306243)

[56．工程变更 18](#_Toc342306244)

[58．竣工验收 18](#_Toc342306245)

[59．缺陷责任与质量保修 19](#_Toc342306246)

[63．暂列金额 19](#_Toc342306247)

[65．暂估价 19](#_Toc342306248)

[66．提前竣工奖与误期赔偿费 19](#_Toc342306249)

[67．优质优价奖 20](#_Toc342306250)

[68．合同价款的约定与调整 20](#_Toc342306251)

[69．后续的法律法规变化事件 20](#_Toc342306252)

[72．工程变更事件 20](#_Toc342306253)

[73．工程量的偏差事件 23](#_Toc342306254)

[75．现场签证事件 23](#_Toc342306255)

[76．物价涨落事件 24](#_Toc342306256)

[77．合同价款调整程序 26](#_Toc342306257)

[78．支付事项 27](#_Toc342306258)

[79．预付款 31](#_Toc342306259)

[80．安全文明施工费 32](#_Toc342306260)

[81．进度款 33](#_Toc342306261)

[82．竣工结算与结算款 34](#_Toc342306262)

[84．质量保证金 36](#_Toc342306263)

[85．最终清算付款 37](#_Toc342306264)

[86．合同争议 37](#_Toc342306265)

[87．合同解除 37](#_Toc342306266)

[88．合同解除支付 37](#_Toc342306267)

[91．保密要求 38](#_Toc342306268)

[94．合同份数 38](#_Toc342306269)

[第四部分 附 件 39](#_Toc342306270)

#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 ；

工程地点： **广东省揭阳市空港经济区登岗镇** ；

工程内容： **见招标文件** ；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见招标文件** 。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日历天。

拟从 **2023** 年月日开始施工，至年月日竣工完成。（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批复的开工报告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元；

人民币（小写）：元。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元 ；暂列金额元；暂估价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遵守发包人的工程管理相关制度，若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进行制度修订，经双方确协商认后，承包人须继续遵守。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年月日

订立合同地点： **广州 。**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即时** 生效。

|  |  |
| --- | --- |
| 发包人： （公章）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 承包人： （公章） |
| 地 址：  | 地 址：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详见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2009年版）（粤建管字【2009】62号）。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定义**

1.43 单位工程：

□ 名称；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

□ 内容；

□ 范围：

1.53 采用的书面形式包括：

■ 文书；

■ 信件；

□ 电报；

□ 传真；

□ 电子邮件；

□ 其他：

**2． 合同文件及解释**

2.2（10）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发包人的招标文件、答疑纪要、邀约文件，承包人的承诺书、保证书以及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4． 语言及适用的法律、标准与规范**

4.3 约定适用的标准、规范的名称： 按通用条款及招标文件约定 。

**5． 施工设计图纸**

5.1 施工设计图纸由发包人提供

(1) 施工设计图纸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5天内。

(2) 施工设计图纸提供的数量： 六份 。

5.2 施工设计图纸由承包人提供

(1) 施工设计图纸提供的时间： 下发指令15天内 。

(2) 施工设计图纸提供的数量： 六份 。

**6． 通讯联络**

6.2 各方通讯地址、收件人及其他送达方式

(1) 各方通讯地址和收件人：

|  |
| --- |
| 发包人：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
| 通讯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南横六路与空港四路交汇处机场建设指挥部 | 收件人：薛钟松 | 邮政编码： |
| 承包人：  |
| 通讯地址：  | 收件人：  | 邮政编码： |
| 监理单位：  |
| 通讯地址：  | 收件人： | 邮政编码： |
| 造价咨询单位：  |
| 通讯地址： | 收件人： | 邮政编码： |

(2) 视为送达的其他方式： 无 。

**7． 工程分包**

7.2 指定分包工程名称： 按招标文件条款约定。

7.4分包工程价款的支付方式： 按通用条款约定。

**10． 投标文件的完备性：**按通用条款

**13．交通运输**

13.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 。

13.2 场外施工道路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 。

13.4 超大件和超重件运输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 。

**14．专项批准事件的签认**

14.2 (1)专项批准事件的监理工程师：

具体人选： 印章样式： 签字样式： 授权范围：

(2)专项批准事件的造价工程师

具体人选： 印章样式： 签字样式： 授权范围：

(3)专项批准事件的建造师的：

具体人选： 印章样式： 签字样式： 授权范围：

**19．发包人**

19.2 发包人完成下列工作的约定

(1) 办理土地征用、拆迁、平整工作场地等工作的时间：施工场地已具备施工条件；

(2) 完成施工所需水、电、通讯线路接驳的时间及地点：施工现场情况已满足施工需要；

(3) 开工施工现场与城乡公共道路间的通道的约定：施工现场情况已满足施工需要；

(4) 提供施工所需的有关资料的时间：另行约定；

(5) 办理施工所需的有关证件和批准手续的时间：另行约定；

(6) 现场交验的时间：另行约定；

(7) 提供标准及规范的时间：另行约定；

(8) 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约定：暂定开工前3天，具体时间以发包人的书面通知为准；

(9) 协调处理施工周围场地系问题和做好邻近建筑物等的保护工作的约定：按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有： 无 。

19.3 提供施工场地的时间：另行约定。

19.4 支付款项

(1) 工程价款支付期限

□ 按通用条款第80.3款、第81.3款、第83.3款等规定期限支付。

■ 另作约定；按合同专用条款78~85约定执行。

(2) 工程价款支付方式

■ 按协议书所注明的银行帐号转帐。

□ 支票支付。

□ 其他方式：

此项增加（3）：

 （3）发包人有权监督承包人指定账号资金的使用，承包人需按照发包人要求在跟发包人有资金监管合作的银行开设相应账户，并列入资金监管范畴接受发包人的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保证工程建设的正常进行。

**20．承包人**

20.2 承包人完成下列工作的约定:

（5）向发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办公和生活的房屋设施的时间和要求：无

此项增加（11）、（12）、（13）、（14）

（11）承包人应保持组织机构人员稳定，项目经理、安全经理、造价人员应准时参加工程例会。

（12）对施工图、技术资料做认真地复核和检查，有预见性地发现和指正设计缺陷和错误，应提出能实质性地节约资金和缩短工期的建议和措施。

（13）承担各项协调工作：①承包人应当清楚地预计到施工期间对外界可能产生的必然的不可能避免的干扰，并为此保证主动努力减少这些干扰对外界的影响，且应当积极主动与外界进行协调；②除必须发包人出面的情况外，承包人应负责协调施工期间外界的各种干扰；③发包人将在承包人的配合下，充分运用自己对各方面的影响力，尽可能地将外界对工程的干扰减少到最少程度，这种协调并不解除承包人的各项责任与义务；④承包人应做好管理协调工作，由于承包人管理不力或未能预见可能出现的问题，而导致工程未能按合同约定施工的，承包人应承担责任。

（14）任何为本工程正常使用功能和设计使用寿命所必须的或为本工程适用的任何规范、规程或标准所要求的工作

20.4 承包人完成设计的约定

(1) 承包人负责的设计有：见发包人通知；

(2) 承包人提交设计图纸的时间： 见发包人通知。

补充20.5条

20.5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的要求，配合完成包括不限于合同档案的归档工作。

**21．现场管理人员任命和更换**

此项增加21.5、21.6、21.7、21.8条：

21.5 承包人须按投标书中的承诺，向现场派驻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投标文件中承诺人员一般不得调整。承包人需要更换调整时，须满足续任人员具有同等或更高的资质，应先由监理人审核并报发包人同意后方可进行。

21.6 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时，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人次；经发包人同意，更换安全经理时，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万元/人次。

21.7 项目经理或安全经理短期离开施工场地，应事先征得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同意（两天及两天以上须获得书面批准意见），并委派代表代行其职责。发包人定期、不定期对承包人的人员履约情况进行检查，项目经理或安全经理未经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场地的，按以下约定处罚：

项目经理擅自离开施工场地一天以内（含一天），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元/次；项目经理擅自离开施工场地连续两天及以上的，自第二天起承包人每天需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不含暂列金和暂估价）的万分之三作为违约金，违约金分次累计计算；以上违约金累计金额以合同总价（不含暂列金和暂估价）的5%为限。

安全经理擅自离开施工场地一天以内（含一天），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元/次，安全经理擅自离开施工场地连续两天及以上的，自第二天起承包人每天需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不含暂列金和暂估价）的万分之一作为违约金，违约金分次累计计算； 以上违约金累计金额以合同总价（不含暂列金和暂估价）的2%为限。

21.8 承包人派驻的项目经理、安全经理等项目管理人员不能满足本项目建设管理需要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相应人员。

**22．发包人代表**

22.1 发包人代表及其权力的限制

(1) 发包人任命（ 薛钟松 ）为发包人代表，其联络通讯地址如下：

|  |  |
| --- | --- |
| 通讯地址：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 邮政编码：510470 |
| 联系电话： 17502091166 | 传真号码： |

(2)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权力做如下限制：按通用条款约定 。

**23．监理工程师**

23.1 负责合同工程的监理单位及任命的监理工程师

(1) 监理单位： 北京颐和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 白敬平

(2) 任命（ 刘小康 ）为监理工程师，其联络通讯地址如下：

|  |  |
| --- | --- |
|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87号院 | 邮政编码： |
| 联系电话： 18911361959 | 传真号码： |

23.3（12）需要发包人批准的其他事项： 无 。

**24．造价工程师**

24.1 负责合同工程的造价咨询单位及任命的造价工程师

(1) 造价咨询单位： 广东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金鹏

(2) 任命（ 王金鹏 ）为造价工程师，其联络通讯地址如下：

|  |  |  |  |
| --- | --- | --- | --- |
| 通讯地址： |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49号之一1101室自编之01室 | 邮政编码： |   |
| 联系电话： |  13809659438 | 传真号码： |   |

24.3（7）需要发包人批准的其他事项： 按合同相应条款约定。

**25．承包人代表**

25.1 承包人任命（ ）为承包人代表，其联络通讯地址如下：

|  |  |  |  |
| --- | --- | --- |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电话： |  | 传真号码： |  |

**26．指定分包人**

26.1 依法指定的分包人及其有关规定：

（1）实施、完成任何永久工程的分包人：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约定；

（2）提供本合同工程材料和工程设备、服务的分包人：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约定；

**27．承包人劳务**

27.3 项补充：承包人应严格执行《关于加强建设等行业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的通知》（劳社部发【2005】9号，切实规范用工制度。承包人必须在所有务工人员上岗前与其签订劳动合同，合同中要明确约定双方的权利与义务，规定劳动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劳动保护及劳动条件、劳动报酬和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依法参加工伤保险、工伤责任等内容。有关劳动报酬的条款，应按照有关文件要求，明确正常工作时间工资支付标准、支付项目、支付方式、支付周期和日期、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和其他支付内容以及产生争议的解决方式等。

27.5 项补充：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支付的工程款后应及时向劳务分包单位支付相应的工程款，因承包人拖欠劳务单位工程款而引起的劳务单位滋事或以发包人为被告的诉讼，承包人应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和其它赔偿金）。

**28．工程担保**

28.1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约定：

(1) 履约担保的金额：（大写）（小写元），即为合同价款（中标价）的10%，履约担保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

(2) 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

□ 签订本合同时。

■ 其他时间：提交预付款支付申请前。

(3) 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承包方的银行基本户开户银行。

28.2 履约担保退还时间的约定：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算完成及工程资料归档后，由承包人提出申请，经监理和发包人同意，退回。

28.4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约定：发包人不提供支付担保，本条款不适用。

28.5 支付担保退还时间的约定：发包人不提供支付担保，本条款不适用。

28.8 担保内容、方式和责任等事项的约定： /

**31．不可抗力**

31.1（4）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32．保险**

32.1 项约定为：发包人负责购买的保险为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

32.2 项约定为：承包人负责购买的保险为施工机具保险和雇主责任险。

32.8 担保内容和责任等事项的约定： / 。

**33．进度计划和报告**

33.3 承包人编制施工进度报告和修订进度计划的时间要求：按通用条款约定。

此项增加33.5条：

33.5 发包人根据经审定的承包人完成工程量情况，承包商应在每月 20 日前向工程监理工程师申报本月份的工程进度表，作为申请拨付工程进度款的依据。

**34．开工**

34.2 监理工程师在本合同签订后的（ ）内签发开工令。

□按合同通用条款规定的 42 天。

■其他时间： 7天 。

**35．暂停施工和复工**

35.4 发包人、承包人原因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暂停施工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款。

**36．工期及工期延误**

36.1 合同工程的工期约定为（ 120 ）天。

(1) / （工程名称）单项（位）工程的工期约定为 / 天。

(2) / （工程名称）单项（位）工程的工期约定为 / 天。

**38．竣工日期**

38.1 计划竣工日期： / 。

**41．质量与安全管理**

41.3 项补充：承包人必须建立并健全全面质量管理体系、施工质量检验制度和综合施工质量水平评定考核制度，严格按照操作工艺流程、技术要求施工，设置具备资格的各级技术管理和质量检查人员。

**42．质量目标**

42.1 工程质量标准：按招标文件约定。

42.3 项补充：

1. ）承包人采用的任何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若需事先经有关部门审查批准的，承包人均应取得相关批准后才能施工。
2. 承包人服从监理单位安全文明管理，发包人及监理单位和总包单位有权按规定及招标文件对影响安全文明施工的行为做出违约扣款。违约扣款如招标文件有细则约定，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如招标文件无规定，则按：承包人的原因造成的一般性安全事故，每次扣2万元；重大安全事故，每次扣5万元；特大安全事故，每次扣10万元；如未按照发包人文明施工要求执行，发两次书面整改通知单无效后，每次扣1万元；由总包、监理、发包人确定后费用直接从工程款内扣除。发生责任安全事故的，承包人除应接受经济处罚外，还应及时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赔偿相关方的损失。

**45．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45.1 安全文明施工的内容：按通用条款。

45.3 项补充(7)、（8）、（9）：

（7）承包人必须按照广州市建设委员会【穗建筑〔2006〕635号】、【穗建筑[2006]668 号】文件规定办理建设工程平安卡；按照《关于加强建设工地民工安全教育和现场出入管理的通知》【穗建筑[2006]655号】的规定，加强对施工人员、材料、设备的进出工地管理。

（8）落实安全生产三级教育制度。未经承包人组织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并考核合格，且未与用工单位依法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的人员，工程监理单位将不确认其进入施工现场作业资格；施工使用的材料和机具设备应按规定进行质量安全检测，未经工程监理单位按规定确认的作业人员、施工材料和机具设备不得进入施工现场；对已进场的施工材料和机具设备必须坚持动态管理，定期安全检查，不合格的坚决停用，并清出施工现场；施工机械操作人员必须建立机组责任制，并依照有关规定持证上岗，严禁无证操作。

（9）承包人应按照《关于加强市政重点工程文明施工管理的通知》【穗建筑[2006]411号】、《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围蔽的通知》（穗建质【2008】1008号）、《关于再一次明确市政工程施工围蔽设置要求的通知》【穗市政园林函[2009]265号】等的规定做好现场文明施工的管理工作。施工临时占用人行道、车道等设施，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手续，发包人协助，所需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同时承包人有责任协助公安、交通等部门维护所在现场地段的交通与人流，既保证施工安全，也保护车辆和行人的畅通和安全。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中已包含有关费用，并保证发包人免于受到或承担应由承包人负责的上述事项所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索赔、诉讼、以及其他开支或不良的影响。

45.5 治安管理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46．测量放线**

46.1 施工控制网资料提交的时间：监理工程师（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原始基准点、基准线、基准高程等资料后7天内。

46.4 测量放线误差的约定：按国家测量质量验收规范。

**48．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

48.1 发包人是否供应材料设备

■发包人不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本条不适用。

□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约定“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48.8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合同工程结算方式： /

**49．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

49.1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按投标文件，如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发包人提出修正，承包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修正，费用不做调整。

49.2 承包人供货与清点要求： /

49.8 发包人指定的生产厂家或报价人： /

本项增加49.9条（适用于广州地区工程）

49.9承包人应按照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要求，在“广州市建筑工程建材监管与服务平台”登记工程建筑材料进场及使用信息。

**50．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验试验**

50.2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验试验时间和地点： 另行约定 。

**51．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51.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按招标文件约定。

**53．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53.1 项补充：隐蔽工程在隐蔽前，必须经承包人质检人员进行三级验收、签字确认，然后提前24小时书面通知监理工程师会同验收，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才能隐蔽和进行下一道工序的作业。凡不按程序办理，无承包人质检人员验收签字确认的资料或无书面通知监理工程师会同验收的，监理工程师可拒绝验收签认；

53.5 项补充：凡无通知发包人验收签认的工程，或监理工程师合法拒绝签认的工程，若承包人擅自隐蔽的，工程师有权视该部分工程为不合格，并有权拒绝拨付该部分工程进度款，监理工程师也不得颁发下续工序的施工令，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55．工程试车**

55.1 是否需要试车

■ 不需要试车的，本条不适用。

□ 需要试车的，试车的内容和要求：

**56．工程变更**

56.4 承包人提出合理建议应得的奖励： 无 。

**58．竣工验收**

本项增加58.16条

58.16 施工档案资料管理及归档要求：

1、施工单位应按国家、广东省、揭阳市、民航局及建设单位有关档案规定，编制、收集有关施工档案资料，按规定整理后向建设单位档案部门移交归档。归档的施工档案资料必须符合档案行业规范要求以及《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建设工程施工文件归档细则》、《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建设工程竣工图归档细则》、《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建设工程电子文件归档细则》、《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建设工程声像文件归档细则》等文件要求。

2、总承包单位需负责整个项目施工档案资料的管理，包括编制、收集、整理、验收及归档移交工作；及时督促、定期检查各分包单位按规定编制、整理施工档案资料。各分包单位负责其分包工程施工文件及竣工图的编制、收集、整理，提交总承包单位汇总；总承包单位除应编制自行施工的施工档案资料外，还应负责汇总整理各分包单位编制、整理的施工档案资料。总承包单位还应配合建设单位进行工程质量验收、竣工验收、档案等专项验收及竣工备案等相关文件的编制、收集、整理及移交工作。

3、工程竣工验收前，总承包单位应配合建设单位做好揭阳市城建档案馆组织的城建档案验收移交以及广东省或揭阳市档案局组织的重大建设项目档案专项验收有关工作。档案验收不合格或没有经过档案验收的工程，不得办理工程验收手续，不得交付使用，不得申报优质工程和其他奖励。

4、施工单位应在工程验收后90天内向建设单位档案部门归档移交施工档案，内容包括三部分：

①纸质档案：原件四套。

②电子档案：用文字处理技术形成的文本电子文件、表格文件，用计算机绘图等设备形成的图形电子文件，用施工管理系统产生的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以及纸质档案数字化加工扫描的图像电子文件等。以光盘作为存储介质，一式四套。

③声像档案：包括照片及视频，一式四套。

5、列入揭阳市城建档案馆接收范围的工程，施工单位必须向揭阳市城建档案馆移交一套符合城建档案要求的施工档案（原件）。各分包单位负责其分包范围城建档案的编制、整理，提交总承包单位汇总；总承包单位除应编制自行施工范围的城建档案外，还应负责汇总整理各分包单位提交的城建档案。

6、档案验收不合格且限期整改不合格的施工档案，经建设单位领导批准后由建设单位档案部门接收，出具《不合格档案接收证明》，建设单位结算部门据此证明酌情扣留一百万以下（含一百万）工程尾款。未能向建设单位档案部门归档移交施工档案的施工单位，建设单位不予进行工程结算。

**59．缺陷责任与质量保修**

59.6 缺陷责任期的约定：按招标文件

59.8 工程质量保修的约定：按招标文件

**62.工程计量和计价**

62.1和62.2条款工程量计量规则修改为：按招标文件的清单编制说明及清单项目特征描述执行，清单编制说明及清单项目特征描述没有相应约定，按清单编制的相应计价规范规定执行。

**63．暂列金额**

63.1合同工程的暂列金额为 元。

此项增加63.4条

63.4 按合同约定和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并经监理和发包人审定后的工作量结算，剩余部分的暂列仍归发包人所有。

**65．暂估价**

65.3

□招标专业工程的暂估价金额为 元，最终金额按暂估项目招标后签订的合同金额调整。

□非招标专业工程的暂估价金额为 / 元。

**66．提前竣工奖与误期赔偿费**

66.1 提前竣工奖的约定：

■ 没约定提前竣工奖的，本款不适用。

□ 约定提前竣工奖的，每日历天应奖额度为 元，提前竣工奖的最高限额是 元。

66.2 误期赔偿费的约定：因承包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从延期的第10天起起算误期赔偿费，每天误期赔偿费为经发包人审定的结算总造价的0.3‰。

66.3关于节点施工进度奖罚规定：承包人未按招标要求的节点工期完成施工的，经总包（如有总承包人）、监理和业主批准后，从延期的第7天起，每天按经业主审定的结算总造价的0.1‰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

**67．优质优价费**

67.1 工程优质优价费的计算方法：

■ 没约定工程优质费的，本款不适用；

□ 约定工程优质费的，其计算方法：

67.2 工程优质费的计算额度：没约定优质优价奖，本条款不适用。

□按通用条款规定计算。

□按另作约定（合同工程同时获得下列多个奖项的，只按最高奖项的额度计算）：

国家级质量奖，合同价款的 %；

省级质量奖，合同价款的 %；

市级质量奖，合同价款的 1%。

此项增加67.3条

67.3 劳动竞赛活动的约定：承包人应积极参与指挥部组织的劳动竞赛活动，具体细则及劳动竞赛活动奖励基金提取按《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劳动竞赛活动实施方案》及《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开展劳动竞赛活动协议书》约定执行。签订合同后，在预付款支付后5个工作日内向发包人一次性缴纳合同金额（不含暂列金、不含暂估价）的0.4‰作为劳动竞赛活动奖励基金的组成部分，劳动竞赛具体细则按发包人劳动竞赛实施方案约定执行。

**68．合同价款的约定与调整**

68.2 合同价款的调整事件：

■按通用条款规定的调整事件；

□ 另作约定：

68.2（9）调整合同价款的其他事件； 无

**69．后续的法律法规变化事件**

69.2 补充：在合同执行期间，因国家省市有政策调整导致规费、税金的费（税）率发生变化时，按国家省市有关文件执行，进行调整。

**72．工程变更事件**

72.2工程变更，导致综合单价调整的方法：

（1）项补充：如果合同（投标报价文件）的同一清单项目具有多个综合单价或合价的，依次按照变更所属的分部工程最低综合单价或合价调整、单位工程最低综合单价或合价调整、单项工程最低综合单价或合价调整；

（2）项补充: 因发包人要求或其他非承包人原因仅发生材料、设备变更的，只在原综合单价基础上调整变更材料设备的价差（价差=含量\*单价价差)，调整部分只计取规费、税金，不计取管理费、利润和措施费。变更材料设备的含量及单价价差按如下约定计取：

1）、变更材料设备含量根据下列办法并按a、b、c、d的优先顺序确定：

a、按投标文件经济标的“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对应的材料设备含量。如该含量与招标控制价文件对应的含量偏差超过10%时，则按b条款约定执行。

b、按招标控制价文件的“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对应的材料设备含量。如招标控制价文件未体现该含量，按c、d条款约定执行。

c、按定额含量。如定额文件未体现该含量，按d条款约定执行；

d、根据设计文件计算确定含量；

2）、变更的材料设备的单价价差根据下列办法并按a、b、c、d的优先顺序确定：

a、如替换前后材料设备均具有综合价格信息时，按工程所在地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基准日期的两种材料设备综合价格信息的价差，结合承包人的报价浮动率L确定；

 b、如替换前后材料设备均具有合同价时，按两种材料设备的合同价价差确定。如替换前或替换后的材料设备合同价格存在不平衡报价的（该材料设备合同价格 P0 <该材料设备控制价P1×(1-报价浮动率L)×(1-10%)，或该材料设备合同价格P0 >该材料设备控制价P1× (1+10%)时，视为不平衡报价），按两种材料设备的招标控制价价差，结合承包人的报价浮动率L确定；

c、如替换后材料设备具有综合价格信息，且无合同价时，替换后的材料设备价格按工程所在地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施工期当月的材料设备综合价格信息，结合承包人的报价浮动率L确定；替换前的材料设备单价按合同价，如合同价出现b条款约定的不平衡报价时，按控制价结合报价浮动率L确定。

d、替换后的材料设备无综合价格信息和合同价时，替换后的材料设备由承包人提供三家及以上、监理和造价咨询各提供两家及上的询（报）价文件，发包人根据市场情况综合确定。替换前的材料设备单价按以下优先顺序确定：施工期综合价格信息结合报价浮动率L；如无综合价格信息则按合同价；如合同价出现b条款约定的不平衡报价时，按控制价结合报价浮动率L。

(3）、（4）项修改：如果投标文件报价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指72.2款的（1）、（2）条情况），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民航专业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MH5028-2014）》及《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等文件确定综合单价，进行合同价格调整。其中综合单价的人、材、机含量按专业根据《民用机场场道工程预算定额（2012年试行版）》、《民用机场目视助航设施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2年试行版）》、《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额》确定，管理费、利润、税金按中标文件中的费率计取。人、材、机单价按下列办法并按a、b、c、d的优先顺序计取：

a、按合同中的人工、材料、机械台班单价，如该材料设备合同价格存在不平衡报价的（该材料设备合同价格P0 <该材料设备控制价P1×(1-报价浮动率L)×(1-10%)，或该材料设备合同价格P0 >该材料设备控制价P1× (1+10%)时，视为不平衡报价），则按b条款约定执行。

b、按工程所在地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施工期当月的综合价格信息，结合承包人报价浮动率L确定，如该价格无综合价格信息，按c款约定执行。

c、按对应的招标控制价，结合承包人报价浮动率L确定。

d、无信息价和合同价时，承包人提供三家及以上、监理和造价咨询各提供两家及上的询（报）价文件，由发包人综合确定。

**特别说明：适用于合同全部条款**

A、报价浮动率L计取方法：

承包人报价浮动率L＝（1－中标价格／招标控制价）×100％。

式中：中标价格、招标控制价均不含暂列金额、暂估价、按系数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含民航专业工程安全生产费）。

如投标报价浮动率高于15%，浮动率按15%计算。

B、综合价格信息是指经当地工程造价管理机构颁发的《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 仅供参考。

C、签证劳务工按造价站的相关文件执行，劳务工价格按施工期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劳务工计取，如公布的为价格区间，按上限下限的平均值计取。

72.3 调整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的方法：

（1）按系数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含民航专业工程安全生产费），结算时，按系数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结算金额=按系数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合同金额+（分部分项费结算价-分部分项费合同价）×（分部分项人工费占比+分部分项施工机具费占比）×造价站公布的费率。其中分部分项人工费占比、分部分项施工机具费占比按发包人公布控制价计算。

（2）单价措施项目，按实际工程量计算，按照实际发生变化的措施项目的工程量乘以第72.2、72.4款规定单价调整。

（3）除本款第（1）点外的总价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原则上总价包干，即合同价即为结算价。如因非承包人原因导致的设计变更、方案变化（须经发包人技术委员会研究同意或其他决策程序确定）引起总价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发生变化的，须办理现场签证确定其工程量，按第72.2款规定考虑承包人报价浮动率计算。

如总价措施项目和其他项目费中某个子项目实际未发生时，发包人有权扣除该单项费用。如该单项费用 P0 <该单项费用控制价P1×(1-报价浮动率L)×(1-10%)，按该单项费用的招标控制价，结合承包人的报价浮动率L扣除；

72.4对于任一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如果因工程量偏差或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该工程量对应相应清单工程量偏差超过 10%，则超过 10%部分的综合单价应予调整，综合单价调整及分部分项工程费调整公式如下：

（1）综合单价调整：如承包人投标价分部分项清单项目填报的综合单价与发包人招标控制价或预算价相应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偏差在10%以内（含10%）时，不做调整，如承包人投标价分部分项清单项目填报的综合单价与发包人招标控制价或预算价相应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偏差超过10%时，按照下列规定调整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当P0 <P1×(1-L)×(1-10%)时，该类项目的综合单价按照P1×(1-L)×(1-10%)调整。

1.2 当P0 >P1× (1+10%)时，该类项目的综合单价按照P1×（1+10%)调整。

式中：P0——承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填报的综合单价。

P1——发包人招标控制价明细中列明的综合单价。

L——第 72.2 款规定的承包人报价浮动率。

（2）分部分项工程费调整：

2.1 当Q1﹥1.1Q0时，S=1.1Q0×P0+（Q1-1.1Q0）×P2

2.2 当Q1﹤0.9Q0时，S=0.9Q0×P0-（0.9Q0-Q1）×P2

式中S——调整后的某一分部分项工程费结算价；

Q1——最终完成的工程量；

Q0——工程量清单中开列的工程量；

P2——按照最终完成工程量重新调整后的综合单价；

**特别说明：结算工程量Q1=0，也适用公式2.2，可能出现结算工程量为0的结算价S为正数或负数的情况。**

**73．工程量的偏差事件**

73.3 工程量的偏差，导致措施项目费调整的方法：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调整。

■ 按以下方法调：按72.3条款调整。

**75．现场签证事件**

75.3 现场签证报告确认约定的时间：按通用条款约定。

此项增加75.8、75.9条

75.8 现场签证按《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工程现场签证管理规定》相关规定执行。

75.9.签证要求及注意事项：

（1）必须做到实事求是，与现场实际情况相符，而且要符合合同约定及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2）现场签证要及时、准确、合理，做到一事一签；

（3）签证确认必须实事求是，要写明时间、地点、事由，并附简图，标明几何尺寸、标高、面积或体积，工程量计算式等，不得笼统签注工程量；

（4）属于合同已有约定的内容，不得另行签证，如工料价格的涨跌、人工浮动工资、施工方法等。

**76．物价涨落事件**

76.2人工费的调整方法：

■在合同履行期间不作调整。

□在合同履行期间按以下方法调整：

1. 调差条件：合同履行期间，工程造价管理机构颁布的人工价格超过合同工程基准日期相应价格时，调整人工费。基准日期指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28天的日期。
2. 调差方式：根据发包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的分部分项人工费占比和合同履行期间（月度形象进度）完成分部分项工程费投资的乘积计算合同履行期间的人工费；并按照合同履行期间（月度形象进度）和当地造价部门公布的基准日期定额动态人工费调整系数计算人工费价差。

调差公式：dn = h×(fn – f1);

式中：

dn——第n月度，调整的人工费价差；

h——第n月度，本条款第（2）点约定计算的人工费，按当期实际完成的形象进度验收合格分部分项工程费乘以发包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的分部分项人工费占比。

（计算公式h=Q×tn；Q —当期实际完成的形象进度验收合格的分部分项工程费；tn—招标控制价的分部分项人工费与分部分项工程费的比例）

fn——第n月度，按本条款第（2）点约定的形象进度期间当月人工费调整系数，若未逐月报送形象进度的，按报送形象进度期间的月度平均值计算人工费调整系数。

f1——基准日期，按本条款第（2）点约定基准日期的人工费调整系数；

1. 调整的人工价差仅计取规费、税金，不计取投标文件“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管理费及利润（A值），也不计取措施费。

76.3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材料设备费、施工机械费调整方法，调整为：

76.3.1施工机械台班费调整：

■在合同履行期间不作调整。

□在合同履行期间按以下方法调整：

1. 施工机械费中的人工费调整，参照76.2人工费调整原则执行。
2. 施工机械费中的柴油价格调整，参照76.3.2材料设备费调整原则执行。

（3）施工机械费除人工、柴油外其他费用均不予调整。

76.3.2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材料设备费调整：

□在合同履行期间不作调整。

■在合同履行期间按以下方法调整：

（1）调差材料设备范围：见附表1《材料调差范围表》。

（2）调差材料设备的价格基准，按a、b的优先顺序计取确定。

a、按 揭阳 市造价管理站发布的《 揭阳 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

b、无综合价格信息的按 揭阳 市造价管理站发布的 揭阳市信息价 。

详细情况，见附表1《材料调差范围表》

（3）调差条件：合同履行期间，允许调差材料设备的价格涨落超过合同工程基准日期相应价格（P0)15％时，按本条款第（4）点的调差公式约定调整材料价差，并以此调整合同价格。允许调差材料设备的价格涨落在合同工程基准日期相应价格（P0)15％以内（含15%）时，不予调整。基准日期指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28天的日期。

（4）调差公式

材料设备涨落，若pi ＞1.15p0 ，ci =qi×[(pi – 1.15×p0)×p/p0]；

若pi ＜0.85p0 ，ci = qi×[(pi – 0.85×p0)×p/p0]；

式中：

ci——第i月度，某种材料设备的调整分部分项工程费；

qi——第i月度，某种材料设备的消耗量，按当期实际完成的形象进度验收合格工程所消耗的材料设备用量确定。（计算公式qi=Qi×ti；Qi —当期实际完成的形象进度验收合格的分部分项工程量；ti—某种材料设备在该工程项目里的投标含量，当投标含量与招标控制价含量的偏差超过10%时，按招标控制价含量）

pi——第i月度，按本条款第（2）点约定的价格信息,若未逐月报送形象进度的，按报送形象进度期间的月度价格平均值计算

p0—— 合同工程基准日期相应价格,按照以下原则取定：

a、当承包人投标报价中的材料单价（p）低于基准单价（p0x）：涨价时，p0选用p0x，跌价时，p0=p；

b、当承包人投标报价中的材料单价（p）高于基准单价（p0x）：涨价时，p0=p,跌价时，p0=p0x；

c、当承包人投标报价中的材料单价（p）等于基准单价（p0x）：p0=p；

d、当材料投标单价（p）没有直接对应本条款第（2）a点约定的基准日期价格信息（p0x）时，选用《材料调差范围表》约定的参考材料对应的p0x，p0=p0x。

其中：p0x为按本条款第（2）点约定的基准日期价格信息。

p——某种材料设备投标报价，当投标材料设备单价（p）与招标控制价材料设备单价偏差超过10%时，P按招标控制价的材料设备单价。

p——某种材料设备投标报价。

调整的材料设备价差仅计取规费、税金，不计取投标文件“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管理费及利润（A值），也不计取措施费。

（5）调整周期同 揭阳 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 揭阳 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的周期。

（6）如因非承包人原因，导致材料设备按计划到场后超过叁个月内无法使用安装的，由承发包人另行协商确定调差材料的计取月份。

本项增加76.7条

76.7 合同履行期间，出现本条约定物价涨落事件后，按照本合同第77条约定办理合同变更手续后，按照本合同第81条约定支付款项。

**77．合同价款调整程序**

此项增加77.6、77.7条

77.6 合同变更程序按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工程造价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77.7 所有变更工程和新增工程引起的计价、计量调整、报批和审批过程，均不得影响变更的执行，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理由公开或变相拖延或延误新增或变更工程，否则，承包人将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工期延误的责任。

**78．支付事项**

78.2 计算利息的利率

□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

■ 其他为利率为零 。

此项增加78.5条：

78.5 用工实名管理和工资支付方面对于施工单位的管理要求

78.5.1中标单位需落实广东省政府办公厅粤府办〔2016〕111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异地务工人员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中针对总承包和分包企业的各项管理要求。

1、中标单位应该实行实行先签订劳动合同后上岗作业。

2、中标单位应在工程项目部配备专门劳资管理人员，编制施工现场作业异地务工人员（包括直接招用和分包企业招用人员）用工台账，记录进场施工异地务工人员身份、考勤和工资支付等信息，由异地务工人员本人确认签字并保存两年以上备查。

3、中标单位应实行异地务工人员工资专用账户管理，保证账户资金充足，严禁被挪用账户资金。

4、中标单位应按照要求缴纳工资保证金。

5、施工企业对招用的异地务工人员工资支付负主体责任，必须依法按时足额将工资支付给异地务工人员本人，严禁将工资支付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

承包人应优先保障异地务工人员工资支付，施工总承包（包括业主直接发包工程的专业承包企业）对所承包的建设项目异地务工人员工资支付负总责；分包企业对其所招用的异地务工人员工资支付负直接责任，各级分包施工企业不得以工程款未到位为由克扣或拖欠异地务工人员工资。施工总承包企业或分包企业将工程项目违法发包、转包或分包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导致拖欠异地务工人员工资的，由施工总承包企业或分包企业依法承担直接清偿责任。施工总承包企业未按照施工进度和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致使分包企业拖欠异地务工人员工资的，由施工总承包企业先行垫付异地务工人员工资。

6、施工总承包企业负责在施工现场醒目位置设立维权信息告示牌，明确标示业主单位、施工总承包企业及所在项目部、分包企业、行业监管部门等基本信息；明确标示劳动用工相关法律法规、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工资支付日期等信息；明确标示属地行业监管部门投诉举报电话和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劳动保障监察投诉举报电话等信息，实现所有施工场地全覆盖。

78.5.2中标单位需落实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粤建规范〔2018〕1号《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针对施工单位的各项管理要求。

1、依法应当取得施工许可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在建建筑工程，建筑施工企业应当利用信息技术手段，对施工现场人员建立基本信息档案、实行实名管理的制度。

实名管理对象，是指建筑项目负责人、现场管理人员和作业工人。建筑项目负责人包括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现场管理人员包括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劳资专管员等。作业工人包括特种作业人员、技术工人和普通工人。

实名管理信息内容是指通过实名管理系统对施工现场人员登记并进行监管的各项信息，其基本信息包括身份信息、从业资格、项目岗位、出入场考勤、作业记录、培训教育、诚信记录等。根据实际情况经本人同意后，可以增加个人生物信息（含人脸、虹膜、掌型、指纹等之一）作为基本信息。作业工人实名登记的信息除以上基本信息外还包括工资支付、职业技能、劳务合同、用工评价等信息。身份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出生年月、住址、民族、身份证件号码、电子照片、手机号码等。

2、施工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企业）应当建立实名管理制度，开展实名管理所需数据的提取、登记、审核、报送和档案管理等工作。各类纸质档案管理台账保存至工程竣工且工资全部结清后至少2年。

持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认可电子信息卡（含平安卡）的施工现场人员可增加相关信息作为实名管理信息使用；未办理电子信息卡的施工现场人员应当按规定采集实名管理信息。

3、施工现场人员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上岗之前应当完成个人信息入库采集，个人信息入库采集的单位应该是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认可的单位。施工企业应当聘用已在省级实名管理系统信息库登记的施工现场人员。

施工现场人员应当按照规定的实名管理信息内容完成个人信息采集，并对录入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4、施工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企业）开通实名管理系统账号后，应当在建设项目负责人、现场管理人员进场前，提取个人实名管理信息，并进行动态更新，实时上传至实名管理系统。

施工企业在项目施工现场设立信息提取点，对首次进入施工现场的作业工人提取个人实名管理信息，并将审核后的信息实时传送至实名管理系统，实行动态监管。

5、施工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企业）对实名管理负总责;专业分包企业和劳务分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对本企业施工范围的实名管理负直接责任。

施工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企业）应当对依法分包的专业分包企业和劳务分包企业实施统一管理，监督其用工企业按时足额支付作业工人工资，督促落实实名管理制度。

建设单位依法直接发包的分包企业，应与施工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企业）签订分包管理协议，明确现场管理责任，并按照施工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企业）的要求开展实名管理的相关工作。

6、施工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企业）应当在施工区域安装电子信息卡刷卡或者个人生物信息识别设备等门禁设施，用于施工现场人员的日常考勤和工作情况记录。

施工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企业）在开工进场后5日内要向建设单位或者受其委托的监理单位报送施工现场人员实名登记信息资料并实时更新。

7、专业分包企业和劳务分包企业招用施工现场作业工人，必须在进入施工现场前签订劳动合同，并报施工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企业）备案。

专业分包企业和劳务分包企业应当服从总承包企业的用工实名管理，在施工现场配备用工管理劳资专管员，编制作业工人工资支付表，按劳动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工资。

8、施工现场人员出入施工区域必须刷卡或者按实名注册识别方式进行考勤，不得代他人刷卡。

施工企业应当在项目现场设置公示牌，将每月经施工现场人员确认的考勤与工资支付信息在公示牌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日。

施工现场人员退场时，施工企业应当为其办理退场登记，填报登记退场日期、用工评价或者诚信记录。

9、施工企业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在银行开设工资专用账户，确保进行了实名信息采集的作业工人使用银行卡领取工资。发包人将按照合同约定将工程款中的工资款项拨入施工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企业）设立的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用于发放作业工人工资。

施工企业在完成个人实名信息审核后，应当为作业工人统一办理用于发放工资的银行卡。银行卡由作业工人本人保管，施工企业和其他个人不得非法代持作业工人银行卡。

已有银行卡的作业工人，提供本人银行卡账户信息并与实名管理信息绑定后，可以不再办理新的银行卡。

施工企业编制作业工人工资表，经作业工人本人签字确认后，由施工企业按照承发包关系通过实名监管系统上传，并委托银行从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直接将工资划入作业工人的银行卡。

施工企业提请银行将银行卡制作发放信息、工资支付信息归集后上传至实名监管系统，并向作业工人反馈其工资收入信息。

10、施工企业应当向发包人提供项目施工区域设置信息提取点、配备实名管理所需软硬件的证明材料，配合办理施工安全监督手续时。

11、发包人有权对施工企业落实实名管理实施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施工企业未按本办法落实实名管理或者在实施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发包人有权依法采取约束和惩戒措施。

78.5.3中标人需落实《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对用工单位的各项管理要求并承担违反该条例对发包方的违约责任。

1、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当建立施工人员进出场登记制度，加强对分包单位劳动用工和工资发放的监督管理。施工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应当建立用工管理台账，并保存至工程竣工且工资全部结清后至少两年。

2、施工总承包单位和分包单位应当将建设项目工程款中的劳动者工资与其他款项分开银行账户管理。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内的资金除发放工资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不得提取现金。

发包人与施工总承包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与分包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时，应当对工程款中的人工费比例和支付期限作出明确约定。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应当提出工程款中人工费的比例报发包人，经协商一致后列入双方签订的工程承包合同。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比例按月将应付工程款中的人工费单独足额拨付到施工单位开设的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当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比例按月将应付工程款中的人工费单独足额拨付到分包单位开设的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内资金少于应发劳动者工资总额的，开户单位应当按时补足。工程竣工且工资全部结清后，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可以注销，账户内余额归开户单位所有。

3、中标人应当提供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开立的证明材料，配合发包人申请施工许可证。

4、中标人将工程发包给不具备用人单位资格的单位和个人，出现拖欠或者克扣劳动者工资的，作为发包方的中标人应当先支付工资。

5、中标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拨付或者结清工程款，致使分包人拖欠劳动者工资的，中标人应先行垫付劳动者工资。

中标人违法分包、转包或者违法允许他人以本企业名义承揽工程发生拖欠工资的，由中标人垫付劳动者工资。

6、中标人有义务将工资支付情况及工作支付报表按月报送发包人。发包人有权对中标人的工资支付行为进行监督检查，依法对中标人存在的工资支付违法行为追究违约责任，并有权向有关部门反映情况。

78.5.4相应违约责任

1、中标单位及其分包单位没有按照规定实行用工实名管理的、或者实名管理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整改，未能限期整改的，每延期一天，中标人应向发包人承担一万元至五万元的违约金（具体违约金金额由发包人单方确定），发包人有权暂停工程款支付，发包人不得以此为理由延长工期。

2、中标单位及其分包单位没有按照规定建立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或者没有按照规定及时、足额、优先支付工人工资的，应当限期整改，未能限期整改的，每延期一天，中标人应向发包人承担一万元至五万元的违约金（具体违约金金额由发包人单方确定），发包人有权暂停工程款支付，发包人不得以此为理由延长工期。

3、中标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视情节轻重，向发包人承担一万元至十万元的违约金（具体违约金金额由发包人单方确定）：

（一）拒绝、阻碍发包人对于实名用工、工资支付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的；

（二）不按照要求报送书面材料、隐瞒事实真相、出具伪证或者隐匿、毁灭证据的；

4、因拖欠、克扣工资而引发严重影响公共秩序事件的，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经营者未能在二十四小时内到现场协助处理的，中标单位需视情况向发包人承担五万元至五十万元的违约金（具体违约金金额由发包人单方确定）。

**79．预付款**

79.1 预付款的约定：

□ 没约定预付款的,本款不适用。

■ 约定预先付款的，预付款的金额为合同价款（中标价）扣除预留金（暂列金额）及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后余额的10%，即为人民币 元，其支付办法及抵扣方式按本条有关规定确定。

预付款应专款专用，如承包人将预付款挪作他用，发包人有权采取适当的措施来保证其专款专用，并追究承包人相应的责任。

79.2 预付款支付申请的约定：本项补充：承包人申请预付款时，须按通用条款约定提供履约保函，同时需按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指挥部工程建设指挥部《工程造价管理办法》及财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程序执行；

79.4 预付款抵扣方式

□ 预付款按照期中应支付工程款的 %扣回，直到扣完为止。

■ 其他方式：当工程累计投资进度（以分部分项工程费完成比例为准）达到25%时，开始抵扣工程预付款，扣回比例是超过起扣点部分每完成1%的进度（造价），扣回工程预付款的2%，直到扣完为止。

79.5预付款保函的有效与退还：承包人无需递交预付款保函，本条款不适用。

**80．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80.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的内容、范围和金额

(1)内容和范围

■ 按通用条款的规定，以现行广东省统一工程计价依据规定为准。

□ 合同双方的其他要求：

(2)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的总金额为元。

80.2 支付申请的提交与核实

■按通用条款的规定。

□其他：

80.3 费用支付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的支付办法和抵扣方式：工程施工进度到50%后，承包人提供安全文明考核合格证明文件，按工程进度比例支付安全文明进度款（需扣减已支付的预付款）。

■按通用条款的规定。

补充：承包人须保证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到位，符合发包人及政府要求的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并考核合格，承包人在申请付款时需提供安全文明考核合格证明文件。

□另作约定：

**81．进度款**

81.1 支付期间

■ 以月为单位。

□ 以季度为单位。

□ 以形象进度为准，具体为 。

■本期间应支付或扣留（扣回）的其他款项：奖罚金额、前期错误修正、根据合同约定需扣留费用等。

此项增加(1)~(15)

（1）进度款支付申请：承包人应在每月15日前向工程监理工程师申报本期的附有工程进度表的支付申请，经监理工程师5日内审核后交发包人,作为申请拨付工程进度款的依据。发包人接到支付申请后按流程审核并及时支付进度款。

（2）日常进度款累计支付金额不超过审定的已完工程投资（不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按第80条款执行）的80%（含本次单独支付的工人工资），工人工资由发包人单独支付至承包人的工人工资户。

（3）（根据项目选用）其中钢结构、金属屋面、玻璃幕墙中的钢构件：钢构件加工制作并运到施工现场后，按对应合同项目价款的50%计取已完工程投资（产值），再按（2）约定支付款项。

（4）（根据项目选用）其中幕墙的铝合金骨架安装完毕，按对应合同项目价款的40%计取已完工程投资（产值），再按（2）约定支付款项。

（5） （根据项目选用）乙购设备进场并验收合格后，按对应合同项目价款的60%计取已完工程投资（产值），再按（2）约定支付款项。

（6）施工过程结算手续完成（移交工程和结算档案资料）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至施工过程结算金额的90%（含本次单独支付的工人工资），工人工资由发包人单独支付至承包人的工人工资户。

（7）项目完工时，累计支付不超过审定的已完工程投资的85%（含本次单独支付的工人工资，已办理施工过程结算手续的，按第（6）条约定），工人工资由发包人单独支付至承包人的工人工资户。

（8）竣工验收并按要求递交结算文件后，累积支付不超过审定的已完工程投资的90%（含本项目全部的足额工人工资），承包人提供工资尾款金额，发包人单独支付。如承包人提供的工资尾款金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9) 若单个合同清单中包含的各工序间的时间间隔较长，可根据经现场确认的完成工作内容，按投标报价综合单价分析表（若投标报价综合单价分析表无法拆分，按控制价的综合单价分析表，等比例调整）中对应的投资造价计取产值，再按（2）约定支付款项。

（10）工程变更项目及其他允许调整造价的项目，须按照《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合同管理办法》办理合同变更审批。经审批确认后，可纳入同期进度款按其约定支付。

（11）发包人拨付进度款的同时，按已完工程投资的 %作为工人工资款单独拨付，承包人在收到工资款后5个工作日内足额拨付给工人。（工人工资占造价的比例，由承包人在签订合同时足额提出，作为进度款支付工资的依据。如承包人未足额提出，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如承包人提出的工人工资占造价的比例低于 %，按 %计算支付工人工资）。

（12） 在申请支付每笔工程款时，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等额正式发票、收据，在收款至结算总额的97%时，需提交结算总额的全额发票，若属于地方税局或发包人代扣税项目，承包人须按有关要求办理相关代扣手续。

（13）若该款项使用民航局资金或财政资金,须由民航局或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审核后方预拨付。

（14）承包人收到工程款后，应按分包协议按时足额拨付各分包单位。如出现承包人未及时或足额拨付分包单位工程款项，发包人有权按照分包合同代扣代付，由发包人直接拨付给分包单位，并在承包人的进度款中予以扣除。

（15）在工程进度款支付时，发包人有权参照建材管理服务平台中登记的工程建筑材料使用量进行核算。（适用广州项目）

81.2 期中付款的最低限额为 零 元。

**82．竣工结算**

82.1 结算的程序和时限：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办理。

■ 其他方式：

（1）本项目的结算分为施工过程结算、竣工结算两个阶段

（2）单项工程、单位工程、分部工程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在30天内编制完成施工过程结算文件，并递交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审核。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在30天内编制完成竣工结算文件，并递交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审核。

（4）发包人应在收到完整的结算文件（包括施工过程结算、竣工结算）后，60天内完成初审。

（5）承包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竣工结算文件，经发包人催促后仍未递交或没有明确答复的，发包人有权根据自己掌握的资料编制竣工结算文件，作为办理竣工结算和支付结算款的依据，承包人应予以认可。

（6）工程结算书以及其他结算资料的编制和报批的具体要求执行《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指挥部工程建设指挥部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7）由于本工程涉及政府投资资金，初审后的工程结算书需经政府或产权人（业主）指定(认可)的审价部门（单位）最终审定。

此项增加82.6、82.7、82.8条

82.6承包人应秉着实事求是的态度，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编制并提交竣工结算文件， 如实申报竣工结算金额。如承包人有意隐瞒不利于承包人事实或虚报工程量等情况虚大结算额，导致第三方造价咨询审定的结算额核减超过20%，超过20%部分的造价咨询服务费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在结算中，直接扣除此项费用。

82.7结算原则：

（1）未涉及深化设计的单项工程、单位工程、分部工程，结算金额根据竣工图及其他资料作为依据编制确定；需要深化设计的单项工程、单位工程、分部工程，结算金额根据招标图、设计变更、签证等计算确定，因深化设计造成的费用变化由承包人承担；

（2）经发承包双方签署认可的施工过程结算文件，作为竣工结算文件的组成部分，一般情况下不再重新对已确认的施工过程结算内容进行计量计价。工程竣工结算价款一般情况下由符合施工合同约定全部施工过程结算节点的工程价款与符合施工合同要求且施工过程结算未计算的价款以及合同约定的奖罚费用组成。但如果施工过程结算存在明显错误时，发包人有权在竣工结算时予以修正 ；

82.8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文件资料及要求：

（1）结算书（含电子版）：按发包人提供的格式填报；

（2）工程量计算书（即计算底稿）（含电子版）：工程量计算书应由工程量汇总表和详细的工程量计算式组成，工程量应有详细的计算表达式，施工图、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工程洽商记录、现场签证单，监理工程师通知或发包人施工指令等部分的内容应在工程量计算式中一次计算。用电脑编制的工程量计算书应提供相应的拷贝光盘；

（3）工程施工合同：包括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各类补充合同、合同附件等，要求将上述合同文件列出总目录按顺序整理装订成册；

（4）竣工图：按工程建设指挥部档案室的管理规定编制竣工图；

（5）竣工资料：包括开工报告、竣工报告、工程质量验收评定证书、图纸会审记录。整理装订成册的竣工资料需编制总目录，并在每一页的下方统一编号，以便于查找；

（6）设计变更单：要求按设计变更的时间先后整理装订成册。设计变更单包括设计变更面单及附图（A2及以上附图较大图纸可以不附），设计变更要求加盖有设计单位及发包人出图章；

（7）合同变更：要求根据合同变更的时间先后整理装订成册，然后在每一页的下方统一编号，以便于查找。合同变更必须按程序经过报批；合同变更包括申报、监理审核、咨询审核报告及附件资料整套。

（8）会议纪要：指工程投资有关的会议纪要。要求根据会议纪要的时间先后整理装订成册，然后在每一页的下方统一编号；

（9）现场签证单：要求根据现场签证单的时间先后整理装订成册，然后在每一页的下方统一编号，现场签证单上应有工程数量的计算过程和施工简图，并由承包人、监理单位和发包人三方签字盖章确认；

（10）发包人供应材料收货验收签收单：按发包人供应材料收货验收签收单的编号顺序及不同材料分类整理装订成册。要求发包人供应材料收货验收签收单上有承包人、材料供货单位、监理单位、发包人代表签字和单位盖章确认。承包人应提供甲供材料的领料单及退库单；

（11）材料设备单价依据文件：凡在工程招标文件或工程承包合同中未明确的主要材料设备单价依据文件，要求按顺序整理装订成册。依据文件包括询价单、材料发票、购买合同等有效材料设备价格凭证等。

（12）施工过程结算资料（仅适用于竣工结算）。

（13）其他结算资料：凡上述未提及而在结算评审中需要的资料均需提供，例如：施工日记、非常用的标准图集、应由承包人承担而由建设单位支付的费用证明等；

**83．结算款**

（1）施工过程结算手续完成(移交工程和结算档案资料)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至施工过程结算金额的90%。

（2）工程结算完成初审，且移交工程和结算档案资料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结算款至初审金额的93%。

（3）工程结算复（或终）审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结算款至复（或终）审金额的97%。

（4）工程结算复（或终）审后，且工程缺陷责任期终止后，支付至复（或终）审金额的100%（须扣除承包商未按要求返修而由发包人另行委托修补缺陷发生的费用）。

（5）如工程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工程结算复（或终）审仍未完成，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结算款至初审金额的94%，待结算复（或终）审完成时，按复（或终）结算额支付剩余部分。

（6）承包人在申请结算款时，应向发包人提交工程付款申请表、结算书和发票等有效材料。

**84．质量保证金**

84.2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及扣留

(1)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为合同价款的3%，即 元。

■ 另有约定：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

(2)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按照通用条款的规定。

■ 另有约定：在工程项目竣工前，不扣留工程质量保证金。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结算款时，扣留质量保证金。

84.3 质量保证金的返还时间：发包人在工程缺陷责任期终止后14天内，将扣除承包商未按要求返修而由甲方另行委托修补缺陷发生的费用后的剩余质量保证金返还承包人（无息）。剩余质量保证金的返还并不能解除或减轻承包人在保修期内应承担的责任和履行的义务。如工程缺陷责任期终止后，政府指定（认可）的造价审核单位仍未完成最终结算审核工作，按合同专用条款82.1约定执行。

**85．最终清算付款**

85.1 最终结清申请报告

提交份数： / 份 ；

提交期限： 。

**86．合同争议**

86.4 争议调解或认定机构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

□ 不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合同双方认可为：

86.6 双方同意选择下列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 向 （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 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7．合同解除**

87.3 （因承包人的原因解除）项补充(13)、（14）条

（13）合同约定的各关键节点工期内没有完成相关的施工内容，承包人在监理发出要求整改通知的四周内没有改正的；

（14）已经完成的分部分项的工程质量不合格，承包人在监理发出整改通知的两周内没有改正或没有修复的；

**88．合同解除支付**

88.3 （因承包人的原因解除的支付）项补充（1）、（2）、（3）条

（1）实体项目已完的工程量要发包人、承包人、监理方确认，承包人要依据投标文件编制已完工程结算资料，同时要做好已完工程竣工图及已完工程竣工资料移交；

（2）合同终止后，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因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3）因退场导致的相关退场费用根据损失及责任由双方另行协商。

**90 . 缴纳税费** 按通用条款

**91．保密要求**

91.1提供保密信息的期限： 永久 。

**94．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的份数二份，副本的十份，其中发包人正本一份、副本七份，承包人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第四部分 附 件

附件一**（此为样本，工程竣工验收正式签定时采用当期适用本）**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承包人: /

为保证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 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等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电气管线、设备安装以及双方约定其他项目。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1．协议书第一条规定的工程内容，第二条规定的承包范围。

2．/

3．/

**2． 质量保修期**

2.1 质量保修期从合同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2.2 合同工程质量保修期，合同双方当时人约定如下：

电气管线、设备安装为 2 年；

**3． 质量保修责任**

3.1 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的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保修。

3.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3 在国家规定的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应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和安全。凡出现质量问题，应立即报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经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后，承包人应立即实施保修。

3.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4．质量保修费用**

质量保修等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5. 质量保修金**

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支付和使用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84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6、其他**

6.1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其他质量保修事项：：

6.2本质量保修书，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时签署，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6.3 本质量保修书，自合同双方当事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质量保修期满后失效。

附件二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建设工程施工文件归档细则（试行）**

**1总则**

1.1为规范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以下简称指挥部）建设工程施工文件的归档工作，确保建设工程档案顺利验收及移交，根据《国家重大建设工程项目文件归档要求与档案整理规范》（DA/T2822-2002）、《科学技术档案案卷构成的一般要求》（DB/T11822-2008）、《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01）、《广州市建筑工程文件整理和档案移交规定》、《广州市市政政基础工程文件的整理和档案移交规定》及《指挥部建设工程文件归档办法》、《指挥部建设工程档案分类编号方案》等规定规范，结合指挥部建设工程特点，制定本细则。

1.2本细则所称的建设工程施工文件是指施工单位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形成的反映工程情况的文件。

1.3本细则所称的建设工程施工文件归档是指施工单位按照合同及有关档案规定，在工程质量、竣工验收后向指挥部档案室移交经整理的施工文件。

1.4本细则确立了指挥部建设工程施工文件的编制、收集、整理及归档方法，适用于指挥部建设工程形成的施工文件。

**2施工文件的编制**

各施工单位根据施工项目的专业及特点，采用统一的施工技术用表编制施工文件。其中建筑工程施工用表采用《广东省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广东省建设厅编制），市政基础工程施工用表采用《广东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质量技术资料统一用表》（广东省建设厅编制），竣工验收用表统一采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格》（广州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编制）；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竣工验收用表采用《广州市园林绿化工程质量监督和竣工验收备案用表》（广州市园林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编制）；民航专业工程施工及竣工验收用表采用《民航专业工程施工及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指挥部自行编制）。

**3施工文件的收集**

3.1收集责任

施工文件产生于工程施工过程，由施工单位根据合同约定及有关档案管理规定，负责施工文件的收集，采取有效措施严格监控文件的形成和积累，保证文件归档质量。

3.2收集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文件归档范围应符合《建筑工程施工文件归档内容一览表》（附件1），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文件归档范围应符合《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文件归档内容一览表》（附件2），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文件归档范围应符合《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文件归档内容一览表》（附件3），民航专业工程施工文件归档范围应符合《民航专业工程施工文件归档内容一览表》（附件4）。

3.3收集时间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根据工程进度及时收集已经办理完毕的施工文件。

3.4归档文件质量要求

——归档文件应至少有一份原件。因故无原件的可将具有凭证作用的复制件归档。

——归档文件的内容必须真实、准确，与工程建设实际相符合，其内容及深度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施工等方面的规定、技术规范、标准和规程。

——归档文件应字迹清楚，图样清晰，图表整洁，签字盖章手续完备。

——归档文件纸张应采用能够长期保存的韧性大、耐久性强的纸张；图纸一般采用蓝晒图，竣工图应是新蓝图，计算机出图（白图）必须清晰，不得使用计算机出图的复印件。

——归档文件应采用耐久性强的书写材料，如碳素墨水，不得使用易褪色的书写材料，如红色墨水、纯蓝墨水、圆珠笔、复写纸、铅笔等。

——归档文件为打印件时应采用激光打印机打印。

——归档文件签名处应采用手写，不得打印或复印。

——归档的照片的字迹、线条和影像的清晰及牢固程度应符合设备标定质量的要求。

——归档的录音、录像文件应保证载体的有效性。

——归档的电子文件应使用不可擦除型光盘。

**4施工文件的整理**

4.1施工过程中形成的全部施工文件在归档前由施工单位根据规定进行整理。

4.2 施工文件的整理流程如下：

组卷 →卷内文件排列 → 案卷编目 → 案卷装订→案卷入盒→案卷排列及编号→ 编写案卷目录。

4.3施工文件的组卷

4.3.1组卷原则

遵循项目文件的形成规律，保持案卷内文件的有机联系和案卷的成套、系统，便于档案的保管和利用。

4.3.2组卷方法

——一个建设工程项目由多个单位工程组成时，施工文件应按单位工程、分部、子分部工程或装置、阶段、结构、专业等进行组卷，声像文件按单位工程进行组卷。

——建设工程项目和设备仪器在维修和维护中所形成的文件或产品局部变更，宜采取插卷方式放入原案卷中；也可单独组卷排列在原案卷之后，并在原案卷的备考表中予以说明和标注；

——设备升级换代、建设工程项目后评估、改扩建或重建所形成的文件应单独组卷排列；

——成册、成套的文件宜保持其原有形态；

——案卷及卷内文件不重份。

——文字材料组成的案卷（需装订）厚度一般不超过3厘米，图纸组成的案卷（不装订）厚度一般不超过5厘米。一份文件页数多的，可单独组成一个至多个案卷，页数少的文件，可多份组成一个案卷。

4.4卷内文件的排列

卷内文件按《施工文件归档内容一览表》的类别和顺序排列，图纸按专业图纸目录顺序排列。卷内文件一般文字在前，图样在后；译文在前，原文在后。

4.5案卷的编目

4.5.1案卷编目包括卷内页号的编写、卷内目录、卷内备考表、案卷封面和脊背的编制，其中页号用打号机、黑印油编写，卷内目录、卷内备考表、案卷封面、案卷脊背用打印机打印。

4.5.2卷内文件页号的编写

——卷内文件有书写内容的页面均应编写页号，每卷从 “1”开始逐页编写页号，各卷之间不连续编页号；

——页号编写位置：单面书写文件在右下角；双面书写文件，正面在右下角，背面在左下角。图样的页号编写在右下角，或标题栏外右上方；

——图纸目录与图纸同归卷，同编页号；

——两张以上小幅面材料裱在页纸上，只编一个页号，重要的文件一张裱一页；

——成套图样或印刷成册文件，自成一卷的如已有页号，不必重新编写页号，否则仍需逐页编写页号；

——卷内目录、卷内备考表、案卷封面不编页号。

4.5.3卷内目录的编制

卷内目录排列在卷内文件首页之前，式样见附表1，内容如下：

——序号：用阿拉伯数字从1起依次标注卷内文件的顺序，一个文件一个号；——文件编号：填写文件文号、表格编号、图样图号或项目代号、设备型号等，没有则不填；

——责任者：填写文件的直接形成单位，有多个责任者时，选择两个主要责任者，其余用“等”代替；

——文件题名：填写文件标题全称或图标上的图名；

——日期：填写文件形成日期，一般文字材料为原文件形成日期，汇总表为汇总日期，竣工图为竣工图章上的编制日期；多份文件填写文件的起止日期；格式如下：2010.01.01；

——页次：填写文件在卷内所排的起始页号，最后一份文件填写起止页号，如99-100；

——备注：根据实际填写需注明的情况；

——卷号：即案卷号，由立卷单位用铅笔填写。

4.5.4卷内备考表的编制

卷内备考表式样见附表2，内容由三部分构成：第一部分标明卷内文件的总页数、各类文件页数（照片张数）；第二部分标明在组卷和案卷提供使用过程中需要说明的问题；第三部分由立卷人、检查人签名并注明立卷及检查时间。用卷皮装订的案卷，卷内备考表印制在卷皮内底面；不需用卷皮装订的案卷，卷内备考表用A4纸另行打印，排在卷内文件尾页之后。

4.5.5案卷封面的编制

案卷封面印制在卷盒及卷皮正表面，式样见附表3，内容如下：

——案卷题名：应简明、准确揭示卷内文件的内容，主要包括建设工程项目名称、子项工程或专业名称、卷内文件内容三部分构成，建设工程项目名称应与批准的原立项、设计相符；归档外文资料的题名及主要内容应译成中文；当同一类文件数量较多，可以组成多卷时，这些案卷的题名相同，题名后面加上括号，括号内以简短文字概括本卷内容；

——立卷单位：填写负责组卷单位；

——起止日期：填写卷内文件形成的最早和最晚时间，格式如下：

2010年1月1日—2010年3月1日

——保管期限：分为永久、长期、短期三种期限，由指挥部档案室统一填写；

——密级：分为绝密、机密、秘密三种，由立卷单位根据卷内文件最高密级用铅笔填写；

——档号：由分类号、案卷号组成。分类号由指挥部档案室统一填写，案卷号即案卷流水号，由立卷单位根据案卷排列的顺序用铅笔填写。

4.5.6案卷脊背的编制

案卷脊背印制在卷盒侧面，式样见附表4，需填写案卷题名，并在档号一栏填写案卷号。

4.6案卷装订要求

4.6.1案卷采用装订与不装订两种。一般文字材料要用卷皮装订，厚度不超过3厘米；图纸不装订，厚度不超过5厘米。

4.6.2装订的案卷采用A4幅面规格，尺寸不同的要折叠或裱补成A4幅面，无法完全统一幅面的案卷，至少装订边和下边取齐；装订前必须去掉金属物，对破损的文件要进行托裱；装订一般采用 “三孔一线”结扣法进行装订，即用白色棉纱线在卷面左边一厘米处、上下分四等分打三孔装订，结头统一放在案卷背后，不能出现脱页、压字、文件倒置的现象。

4.6.3不需装订的图纸，应按照《技术制图复制图折叠方法》（GB/T10609.3）统一折叠成210mm×297mm（A4）图幅，横向按手风琴式折叠，竖向按顺时针方向内折，图标栏露在外面。

4.7案卷入盒。装订成卷的文件需装入卷盒，每一案卷放入一个卷盒，一一对应。

4.8案卷的排列及编号

4.8.1案卷排列原则：按管理、依据、建筑、安装、检测实验记录、评定、验收的顺序排列，具体详见《工程档案移交内容一览表》。

4.8.2编写案卷号。根据案卷排列先后顺序逐卷编写案卷流水号，案卷号从 “001”依次编起，由施工单位填写在案卷封面、脊背、卷内目录及备考表等“档号”一栏中。

4.9案卷目录的编写

案卷目录式样见附表5，内容包括：档号、案卷题名、立卷单位、起止日期、案卷页数、保管期限、密级、备注等，填写方法与案卷封面各对应项一致，其中备注项可根据管理需要填写案卷的密级等信息。案卷目录作为施工单位向指挥部档案室移交档案的目录清单，附在档案移交单后，不需装订在案卷内。

4.10卷盒、卷皮、表格规格及其制成材料

卷盒、卷皮除一套原件采用广州市城建档案馆印制的规格，其余各套采用指挥部印制的规格，由施工单位到印制单位购买；案卷封面、案卷脊背由立卷单位采用指挥部订制的无酸牛皮纸、根据附表格式采用激光打印机自行打印；案卷目录、卷内目录、卷内备考表由立卷单位采用70g以上白色A4幅面书写纸、根据附表格式用激光打印机自行打印。

4.11声像文件编制要求

对于施工过程中形成的各种非纸质载体的声像材料，如照片、光盘、录像带、录音带等，由施工单位负责收集，单独整理，具体详见《指挥部声像文件归档办法》。

**5施工文件的验收**

施工单位应在工程验收10天之前先提交一套完整的施工文件（要求全部是原件）给指挥部档案室进行审核，满足验收条件后提交档案验收小组进行验收。档案验收小组根据《重大建设工程项目档案验收办法》（档发〔2006〕2号）、《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档案验收办法》（粤档发[1999]40号）及民航局有关文件等开展指挥部建设工程项目档案验收工作，办理有关档案验收认可文件。档案验收不合格或没有经过档案验收的建设工程项目，不得办理项目验收手续，不得交付使用，不得申报优质工程和其他奖励。

**6施工文件的归档**

6.1施工文件验收合格后，由施工单位根据合同约定及有关档案管理规定，向指挥部档案室办理施工文件归档手续。

6.2施工文件归档套数

——施工技术文件：四套，其中二套原件（内容手写或打印，签名盖章处是原笔迹、盖红章），二套复印件。特殊情况下原件份数不足的资料（如外单位送来的资料），必须有提供资料的单位盖红章并注明“与原件相符”或“原件在XX处”等字眼加以确认。

——声像文件：照片二套，一套由指挥部保存，另一套由广州市城建档案馆保存，另附二套底片或光盘；施工文件电子文件以光盘存贮，四套。

6.3施工文件归档手续

施工文件验收合格后，施工单位按规定将有关施工文件移交指挥部档案室归档，办理文件归档手续，提交文件归档目录，内容包括：建设工程及档案概况表（附表6）一式二份、建设工程文件归档单（附表7）一式四份、案卷目录一式四份、卷内目录一式四份，其中案卷目录及卷内目录需另提供电子文件一份。工程档案移交书需经施工、监理、指挥部工程部门及档案室等四方签字盖章确认方有效，其中一份由移交方（施工单位）保存，一份由接收方（指挥部档案室）保存，二份作为工程结算依据归入结算资料中。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合同的补充协议**

原合同号：

发包人：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承包人：

业 主：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揭阳潮汕机场公司

鉴于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项目业主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揭阳潮汕机场公司，为明确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号为20-91-0045-0的《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元）的发票开具事宜，经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作为原合同之补充协议：

一、原合同中凡涉及承包人开具发票的条款均是指：以业主公司名称为抬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其它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抵扣凭证。

业主开票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揭阳潮汕机场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5200582918988R

地址：广东省揭阳市空港经济区登岗镇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炮台支行

帐号：44001797142059018899

电话：0663-6192281

二、除以上约定外，原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及相关风险均由发包人和承包人享有和承担。

三、原合同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条款，以本协议约定内容为准。本协议未约定事宜，仍按原合同的条款执行。

四、本协议由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同主协议。

五、本协议一式原件十一份，发包人执七份，承包人执两份，业主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盖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名：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名：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业主：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揭阳潮汕机场公司（盖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名：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报 价 文 件 格 式**

 **采购**

**报价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

**采 购 项 目 名 称：**

**报价人名称：**

**日 期： 年 月 日**

## 一、价格部分

**1.1报价表**

|  |
| --- |
| **报价一览表** |
| **报价人名称** |  |
| **采购项目标段名称**  |  |
| **投标总报价（元）**  |  |
| **报价声明（优惠信息，优惠金额列入分项报价表，含在投标总价中）** |  |
| **报价总价（元，含投标声明）** |  |
| **备注** | **详细内容见《投标明细报价表》** |

填写说明：

 1、分项号必须从小到大连续，并且不能修改及删除已有的行，如果需要可以新增行；

 2、分项报价格式不能修改，不能删除列。

**1.2报价明细表**

|  |
| --- |
|  |
| 货币单位： | 元 |
| **分项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数量单位**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机坪塔台工程 |  |  |  |  |  |  |
| 2 | 其它费用 |  |  |  |  |  |  |

填写说明：

 1、分项号必须从小到大连续，并且不能修改及删除已有的行，如果需要可以新增行；

 2、分项报价格式不能修改，不能删除列；

3、该报价已包含所有费用；

4、该报价为含税报价；

5、按照工程量清单提供总价及分项报价明细。

## 二、自查表

**2.1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采购文件要求（详见《初步审查表》各项）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 提供了供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页 |
| 报价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后的90天内，签字盖章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页 |
| 报价文件的有效性为提交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函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且报价文件签署、盖章符合要求，报价文件的资料无重大缺漏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页 |
| 按要求提交了满足采购文件有关**合格报价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承诺函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页 |
| 符合第一部分采购函 合格报价人资格条件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页 |
| 工作进度和工作时限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页 |
| 报价只有唯一的最终报价总价，并且是固定价，不超过本项目的报价限值范围，详细报价完整，无重大缺漏项且不低于企业自身成本价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报价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报价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报价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在对应的□打“√”。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报价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2.2商务评审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内容** | **证明文件（如有）** |
| 1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2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3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4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5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6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7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 |  |  |  |

注：报价人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报价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2.3技术评审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内容** | **证明文件（如有）** |
| 1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2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3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4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5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6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7 |  |  | 见报价文件（）页 |
| … |  |  |  |

注：报价人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报价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 三、资格性文件

#### 3.1报价函

（采购人）：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要求，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报价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文件内附有对应于报价文件各册内容（文件格式采用贵方认可的办公软件制作）。

1. 价格部分；

2. 自查表；

3. 资格性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其他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全部相关服务的报价总价详见报价表。

3.综合评审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之日起90天，成交人的报价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4.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质疑和质疑的权利。

5. *(报价人名称)* 作为报价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报价的一切事宜。

6.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7.我方承诺在本次报价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8.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综合评审时间和日期之后，报价有效期之内撤回报价，则报价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9.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10.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以及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11. 我方如果成交，我司严格保密本项目的成果文件内容，如因我司管理不善造成泄密情形的，我司接受采购人对我司的“三年内不得参加广东省机场集团及其下属单位的招标和非招标采购活动”的处罚。

12.我方同意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费，就本次采购应由我方交纳的服务费将按随附于本报价文件的承诺书支付。

报价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报价人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 3.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采购人）：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报价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

兹授权 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手机：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报价文件中标注的报价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询价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3.3 营业执照（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证明文件）复印件。**

**3.4 报名资格与诚信承诺函**

致：XXXX公司（采购人）

在研究并完全理解了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XXXXXX项目采购文件后，我司完全同意并接受项目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同时向贵司承诺我司完全符合采购文件第一部分 采购函合格报价人资格条件，并完全响应采购人“合作商不诚信行为”的确定条件。承诺如有造假行为，我司愿意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以下处理：

1.取消本项目报价、成交资格，并在相关网站公示。

2.由采购人没收投标/合同履约保证金（如有）。

3.严格按照《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合作对象管理办法》接受处罚，按相关规定禁止参加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本部、各全资、控股公司及所属非法人实体单位的所有采购项目。

4.自行承担被取消项目资格的所有后果和责任。

5.其他行政处理决定。

报价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3.5** **采购文件响应承诺书**

致：广东省机场XXX公司（采购人单位）

我司保证提交的XXXX公司XXXXXX项目报价文件所有内容与贵司（单位）的采购文件要求条款完全响应，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质疑和质疑的权利。

3. *(报价人名称)* 作为报价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报价的一切事宜。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报价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以及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7.我司成交后，将保证严格按照竞价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货物/服务。

报价人名称：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报价人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3.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格式**

**（**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注：报价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截图并加盖公章，截图清晰显示单位名称及查询结果。

**3.7**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截图格式**

****



注：报价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截图并加盖公章，截图清晰显示单位名称及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

#### 3.8 报价承诺书

报 价 承 诺 书

**（采购人名称）：**

本报价人已详细阅读了 （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报价，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1.本报价人自愿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采购文件及采购合同、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采购任务，按时按质完成服务。服务质量按照报价文件的承诺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否则，同意被废除报价资格并接受处罚。

3.保证报价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审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报价文件处理，若成交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成交资格，存在此款虚假行为的，同意按采购人公司制度进行处罚。

4.保证报价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保证按照采购文件及成交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并商签采购合同，对采购文件第五部分《合同书》中的条款项下的内容完全响应，不作任何的偏离。

6.保证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完成采购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对报价人违约处理。

7.保证成交之后不转包，若分包将征得询价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8.保证成交之后按采购文件要求配置承诺的资源，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

9.保证成交之后密切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

10.保证按采购文件及采购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采购调整事宜，不发生签署采购合同之后恶意索赔的行为。

本报价人在规定的报价有效期限内，将受采购文件的约束并履行报价文件的承诺。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商务部分

#### 4.1报价人综合概况

（一）报价人情况介绍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地址 |  |
| 主管部门 |  | 法人代表 |  | 职务 |  |
| 经济类型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邮编 |  | 电话 |  | 传真 |  |
|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M2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M2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
| 负债 |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
| 财务状况 | 年度 | 主营收入（万元） | 收入总额（万元） | 利润总额(万元) | 净利润（万元） | 资产负债率 |
| 2021 |  |  |  |  |  |

注：1）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报价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报价人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完成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需提供服务合同或委托书（合同或委托书复印件应显示项目单位、项目名称或内容，签字页等）为业绩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三）拟任组织机构和人员情况

## 1、 组织机构

报价人应提供拟委派本项目的管理机构和组织机构图，并在图中表明与报价人总部的关系。注明在项目组织机构图中各主要设计人员的具体安排情况。

##

## 2、项目组基本情况表

**项目组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姓名 |  | 学历 |  |
| 专业技术职称 |  | 业务专业 |  |
| 项目负责人个人业绩 |  |
|  主要参加人员 |
| 一、本单位专业人员 |
| 序号 | 姓名 | 学历 | 职称 | 业务专业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二、拟外聘专家 |
| 序号 | 姓名 | 专业 |
| 1 |  |  |
| 2 |  |  |
| 3 |  |  |
| … |  |  |

\*指除表中提到的人员外，报价人认为有必要加入的其他方面的本项目主要管理与技术人员。

（四）报价人财务报表（2021年）（如有）。

（五）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2商务条款响应表

商务条款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1 |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  |  |
| 2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报价人、合格的服务要求 |  |  |
| 3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报价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  |  |
| 4 | 报价有效期：报价有效期为自递交报价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人止不少于90天，成交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  |  |
| 5 |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 |  |  |
| 6 | 服务期限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
| 8 | 服务承诺及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
| 9 |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  |  |
| 10 |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报价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  |  |
| …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  |  |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报价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3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 拟定 年 月 日 | 签定合同并生效 |  |
|  | 月 日— 月 日 |  |  |
|  | 月 日— 月 日 |  |  |
|  | 月 日— 月 日 | 质保期 |  |

#### 4.4其他资料

按照综合评审方法《商务详细评审表》提供证明资料

## 五、技术部分

#### 5.1用户需求书条款响应表

1）一般条款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实际内容(报价人服务承诺) |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简述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注：

1. 报价人必须对应采购文件“用户需求书”的技术要求进行响应。

2.报价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2技术服务方案**

**技术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需求理解和响应**；**

2、项目评审技术方案**；**

3、项目的进度计划**；**

4、项目实施的组织形式和管理措施；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其它部分